

National Library
Peking

中華民國二十年度

私立武昌華中大學一覽

[

私立武昌華中大學一覽

目錄

頁數

校曆	一一二
校董題名	三一四
教員	五—七
職員	八
本校沿革概要	九
位置	一〇
設備	一〇—一二
學制	一二—一三
文學院概況	一四
文學院教員	一五
文學院課程內容及指導	一六
中國文學系課程內容	一六—二〇

MG
G649.29
757



3 1762 8913 4

中國文學系主修課程指導·····	二一—二五
外國文學系英文組課程內容·····	二六—二九
外國文學系英文組主修課程指導·····	三〇—三三
商業系課程內容·····	三四—四〇
商業系主修課程指導·····	四〇—四五
社會科學系·····	四六
社會組課程內容·····	四六—四八
經濟組課程內容·····	四八—五〇
社會經濟系主修課程指導·····	五一—五六
歷史組課程內容·····	五七—六二
政治組課程內容·····	六二—六五
歷史政治系主修課程指導·····	六六—七二
哲學組課程內容·····	七三—七八
音樂組課程內容·····	七九—八〇

理學院概況.....	八一
理學院教員.....	八二
理學院課程內容及指導.....	八三
物理系課程內容.....	八三—八五
物理系主修課程指導.....	八五—八九
化學系課程內容.....	九〇—九五
化學系主修課程指導.....	九六—一〇一
生物系課程內容.....	一〇二—一〇八
生物系主修課程指導.....	一〇八—一一三
數學組課程內容.....	一一三—一一五
醫學預科課程指導.....	一一六 ^a —一二六 ^d
教育學院概況.....	一一七
教育學院教員.....	一一八
教育學院課程內容及指導.....	一一九

教育原理系課程內容	一九一—二二二
教育原理系主任修課程指導	二二三—二二七
教育心理系課程內容	二二八—二二九
教育心理系主任修課程指導	二二九—二三四
教育行政系課程內容	三三五—三三六
教育行政系主任修課程指導	三三七—三四一
體育組課程內容	四二一—四四五
教育學院附設一學年課程研究班	四四五 ^a —四四五 ^b
課程一覽表	四六—一七二
課程標稱	一七三
入學規則	一七四
入學試驗	一七四—一七五
轉學插班	一七五—一七六
免試辦法	一七六—一七七

註冊	一七七
更改課程	一七七—一七九
納費	一七九—一八〇
學業	一八〇—一八六
主系副系學分學位	一八六—一九四
學生生活	一九四—一九六
法規	一九六
圖書館規則	一九六—一九八
男生宿舍規則	一九八—一九九
女生宿舍規則	一九九—二〇〇
本大學組織	二〇一—二〇七
大學組織法	二〇七—二一〇
大學規程	二一一—二一八
檢定各級學校黨義教師條例	二一九—二二一

學校畢業修業證書規程	一一一	一一六
民國十九年秋季註冊學生	一一七	一三〇
武昌華中大學歷年畢業生同學錄	一一一	一三五
武昌文華大學歷年畢業生同學錄	一三六	一四五
長沙雅禮大學歷年畢業生同學錄	一四六	一五〇
岳州湖濱大學歷年畢業生同學錄	一五一	一五三

校曆

民國十九至二十年

十 九 年 秋 季

八月廿七至廿八日

星期三至星期四

入學考試

九月十日至十一日

星期三至星期四

註 冊

九月十二日

星期五

上 課

十月十日

星期五

國慶紀念放假

十一月一日

星期六

本校創立紀念及入學典禮

十一月十二日

星期三

總理誕辰紀念放假

十二月二十二日

星期一

寒 假

一 一 十 年 春 季

一月十二日

星期一

上 課

一月二十六至卅日

星期一至星期五

學期考試

一月三十一日

星期六

學期告終

二月一日至七日

星期日至星期六

放 假

二月二日至三日

星期一至星期四

二月九日

星期一

二月十日

星期二

三月十二日

星期四

三月二十九日

星期日

四月三日至六日

星期五至星期一

五月五日

星期二

五月九日

星期六

六月十五至十九日

星期一至星期五

六月二十日

星期六

六月卅日至七月一日

星期二至星期三

二十一年

秋季

九月一日至二日

星期二至星期三

九月十四至十五日

星期一至星期二

九月十七日

星期四

二

入學考試

註册

上課

總理忌辰紀念放假

黃花岡烈士殉難紀念放假

春假

革命政府紀念日放假

國恥紀念

學期考試

暑假

入學考試

入學考試

入學考試

註册

上課

課

校董題名

郭	孫	陳	陳	孟	吳	吳	克	何	江	孔	顏	姓
發	洪	立	宗	良	德	國	保	欽	虎	樂	福	
潛	芬	廷	良	佐	施	楨	羅	士	臣	德	慶	名
											主	
											席	
四	安	河	湖	美	美	湖	美	美	湖	蕪	江	籍
川	徽	北	北	國	國	北	國	國	北	國	蘇	貫

饒韓寶鄭勞黃黃舒唐曾曾張
永仁爾和啓馥厚永蘭約世
康敦格甫祥亭浦仁和友農秀

英美美安湖湖湖江湖湖湖湖
國國國徽南北南蘇北北南南

教 員

校長外以姓筆畫多少爲序

姓 名	籍 貫	履 歷	歷 任 課 目
韋卓民	廣東中山	武昌文華大學學士碩士美國哈佛大學碩士南方大學名譽法學博士英國倫敦大學哲學博士	哲 學
丁克生	英 國	英國倫敦大學文學士	社 會 學 西 洋 史
安德勝	英 國	英國愛丁堡大學碩士教育學士	教 育
安海蘭	英 國	英國愛丁堡師範畢業	體 育 英 文
李清濂	河北武清	北平燕京大學學士美國哈德弗大學碩士	教 育
周正權	湖南湘陰	前清舉人	國 文
法樂爾	美 國	美國春田大學體育學士新埠海軍軍官學校畢業	體 育
柯約翰	美 國	美國漢米爾敦大學學士米西根大學碩士	數 學

盧惠霖	鄭法五	雷美佳	彭亞粹	黃祖度	舒美生	康士丁	陳之達	桂質廷	恩敦五
湖北武昌	湖北武昌	英國	江蘇吳縣	湖南平江	美國	英國	廣東番禺	湖北江陵	美國
岳陽湖濱大學學士美國科倫比亞大學碩士	蘇州東晉大學理學士北平燕京大學化學研究院	英國曼却斯脫大學學士劍橋大學教育系畢業	南京金陵文理學院學士美國米西根大學碩士	國立武昌大學畢業中央檢定大學專門學校黨義教師(十九年二月檢定)	美國白林司敦大學學士中央神學院神學博士	劍橋大學碩士	美國康乃爾大學學士碩士紐約大學研究二年	美國雅魯大學學士康乃爾大學碩士白林司登大學哲學博士	美國芒太拉大學學士畢資堡大學文學碩士
生理學	化學	英文	物理學	黨義	哲學	歷史	經濟及商業學	物理	英文

薛世和	美國	美國麥倫柏大學學士復初會神學院神學士 哈德弗大學哲學博士	心理學
薛富德	美國	美國舒齊大學音樂系畢業	鋼琴
蕭之的	湖北武昌	上海滬江大學文學士	生物學

附錄聘定民國二十年至廿一年度教職員

姓名	籍貫	履歷	擔任課目
卞彭年	江蘇揚州	美國布郎大學理學士哈弗大學研究院肄業	物理
左德貞	湖北夏口	北平燕京大學文學士	代理女生主任
包鷺斌	江西	北京大學畢業	國文
陶士珍	江蘇江寧	長沙雅禮大學文學士北平燕京大學理學碩士	生物
陳國傑	廣東番禺	蘇州東吳大學理學士北平燕京大學理學士	生理
張資珙	廣東潮州	上海滬江大學理學士美國約翰霍布士金大學哲學博士	化學
費施敦	美國	美國三一大學文學士哈弗大學文學碩士	哲學

職員

職務

校長兼文學院院長
教務長兼教育學院院長
理學院院長
圖書館主任
註冊部主任
會計主任
會計副主任
女生主任
英文秘書
中文秘書
儀器製造室技師

姓	名
章卓民	薛世和
桂質廷	沈祖榮
雷美佳	賀蘭德
柯約翰	桂德華
吳硯農	王仁載
唐福初	

本校沿革概要

民國前十年武昌博文書院設大學部民國前九年武昌文華大學成立民國三年長沙雅禮大學成立民國六年岳陽湖濱大學成立民國初年漢口博學書院亦有設立大學部之議蓋各校本基督教博愛犧牲之精神期提倡高等教育以促進世界大同者由來漸矣嗣以設立文華大學之聖公會設立博文書院之循道會及設立博學書院之倫敦會協議糾合其人才集中其經濟組織一規模宏大設備完全之綜合的高等教育機關以貫徹其歷來之主張詢謀簽同文華大學博文及博學兩書院之大學部遂於民國十三年九月合併成立私立武昌華中大學校公推前文華大學校長孟良佐博士爲校長設文理兩科辦理二三年間頗著成效脫非因民國十六年之政變校務中止其進步當更有足紀者迨民國十八年時局平靜亟謀恢復設立雅禮大學之雅禮會及設立湖濱大學之復初會又相繼以雅禮湖濱二大學加入華中大學之組織於是遵照現行教育法令改組校董會另選韋卓民博士爲校長繼續各校歷年所經營之教育事業兩年以來添招學生增聘教員修理校舍收拾校具購置圖書裝設儀器由文理二科擴充爲文理教育三學院極積進行實事求是茲已規模粗具煥然一新數年之後自可漸臻完美矣爰述崖略弁於簡端以爲異日券

位置

武昌爲首善之區當全國之衝要北引幽燕南臨湘粵西窺川陝東瞰吳越輪軌交通人文薈萃本校位於其城之東北隅楞嚴山尾臺華林街襟江帶湖水光山色風景宜人而遠離市塵清靜幽僻尤無半點城囂氣洵求學最適宜之境也

設備

本校基地百餘畝另於廢城外置體育場四十餘畝校舍宏敞并極清幽此外圖書館體育室學生宿舍教職員住宅共二十餘棟均稱完善他若儀器製造室自來水塔等亦各具特色綜計校產共值六十餘萬元

甲 建築

一。思殷堂：此堂建於民國前五年（一九〇六）計三層第一層爲物理實驗室及儀器製造室第二層爲總理紀念堂第三層爲男生宿舍

二。顏母室：此室爲顏惠慶博士及其弟妹所捐建以壽其母者落成於民國前五年（一九〇六）現專作女生宿舍

三。博育室：建於民國前九年（一九〇二）第一層爲膳堂第二層爲男生宿舍

四·辦公室 此室建於民國前七年（一九〇四）第一層除作辦公室外尚有講室
三間客堂一間第二層則爲生物實驗室及化學實驗室

五·聖保羅堂 建於民國五年專作男生宿舍

六·圖書館 建於民國前一年（一九一〇）第一層除藏書外尚可容人數百第二層設書報室數間專供社會人士瀏覽之用此外還有寬宏之演講廳足容聽衆千人

七·教職員住宅 計七棟內二棟建於民國前三年一棟建於民國九年餘四棟建於民國十三年

八·自來水塔建於民國十四年武昌尙無自來水之設置市民飲食水料常仰給於井但井水往往不潔用之最易致病爰建是塔安置水機澄濾以重衛生

乙 圖書

本校現有中文書籍一四九二四卷英文二四〇七五卷並有種種應用雜誌報章

丙 儀器

自然科學各系儀器標本及教育學院實驗用具等共值七萬餘元以後並逐年指定

經費約二萬元添購儀器標本

學制

本校設文理教育三學院

甲 文學院分設下列各學系

- 一·中國文學系
- 二·外國文學系—英文組
- 三·商業系
- 四·社會科學系—社會組，經濟組，歷史組，政治組，哲學組
- 五·音樂組

乙 理學院分設下列各學系

- 一·物理系
- 二·化學系
- 三·生物系
- 四·數學組

丙 教育學院分設下列各學系

- 一·教育原理系
- 二·教育心理系
- 三·教育行政系
- 四·體育組

文學院概況

本學院設立各系組研究中國文學英國文學商業社會經濟歷史政治哲學音樂以中國文學英國文學商業爲主修科目社會合併經濟歷史合併政治亦爲主修科其餘各科均爲輔修科

文學院教員

章卓民院長

丁克生

安海蘭

周正權

恩敦五

陳之達

康士丁

舒美生

黃祖度

雷美佳

薛富德

文學院課程內容及指導

中國文學系課程內容

國文一〇一——一〇二 文學概論

講述文學之原理將中國文學之外形與內函作分析之研究

第一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國文一〇三——一〇四 修辭學

討論修辭之各種問題列舉古文辭之體製爲之區別義法其研究門徑用功次

第一扼要揭出之仍間週作文以覘修辭之進步

第一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一小時 每學期一學分

國文二〇一——二〇二 國故概要

研究歷代中國學術之派別及其流變

第一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國文二〇三——二〇四 中國哲學史

研究中國哲學思想之派別與流變及儒墨道法九流諸子之特長並指出其影響於社會者安在

第二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國文二〇五——二〇六 中國文學史

述歷代各體文字之源流遷變及其盛衰遞嬗之故使學者略知三千年來文學之大凡並培養其賞鑒文藝之能力

第二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國文二〇七

文字學

首明六書要旨及字體變遷更就說文解字一書講說之使學者能明造字及用字之條理

第二，三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二學分

國文二〇八

聲韻學

先明今音反切之學以廣韻爲主次述古音疏通陳顧江戴諸家之說使學者洞

知語言聲音之蕃變

第二，三學年 選修 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二學分

國文二〇九

訓詁學

先述訓詁條例及門徑就爾雅一書講說之旁及方言釋名廣雅使學者明於音形義之通轉及其相關之理

第二，三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二學分

國文二一一

詩選

取唐虞以至明清歷代歌謠作品依次選錄詳述源流蛻變之迹使學者明乎古今詩歌之趨勢並養成批評別裁之能力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三學分

國文二二三——二四 經學史

首述經學之起源次述漢代今古文之爭執魏晉鄭王之異同南北朝之好尚唐宋後之盛衰清代專家之整理爲系統之研究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國文二一五

中國小說史

述中國小說源流變遷並研究各時代之代表作者及代表作品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三學分

國文二一六

中國戲劇史

首述戲劇之起源次述隋唐俳優歌舞以及遼宋金元之大曲院本雜劇明清盛行之南北曲下逮近世亦略論之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三學分

國文二一七

現代文藝思潮

爲最近十餘年來國語文學運動作一較詳細之講述凡以新的文字從事寫作之作品及其作者皆綜合加以研究使新文學進展各姿態可以得一較有系統之認識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三學分

國文二一八

毛詩研究

先述國風雅頌之起源六義四始之旨趣毛詩之傳授源流及其與三家詩之異

同次述傳牋體例孔疏得失以及宋元明清治詩者之主張使學者粗明經師家法以爲進研羣經之準備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三學分

國文二一九

書經研究

講述尙書之內容及其傳授源流並述僞古文舛謬之性質及其發現作僞之經過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三學分

國文二二〇

墨子研究

講述墨家源流以墨子問詁爲主兼采近人梁胡章樂諸家之說以校勘經說上下諸篇爲中堅問題並觀墨家與名家相訾相應之宗旨以博其趣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三學分

中國文學系主修課程指導

第一學年

課	程	課	號	學		分
				上學期	下學期	
文學概論	※X	國文	一〇一—一〇二	二	二	四
修辭學	X	國文	一〇三—一〇四	一	一	二
英文作文	X	英文	一〇一—一〇二	二	二	四
英國文學	X	英文	一〇三—一〇四	二	二	四
黨義	X	政治	一〇一—一〇二	一	一	二
衛生學	X	體育	一五一		一	一
戶外及操室運動	X	體育	一五三—一五四	一	一	二

哲學	X	任選哲學 課程中之一門	一〇一—二〇〇	二	二	四
生物化學或物理 ⁺	X	或生物化學 或物理	一〇一—一〇二	四	四	八
選修		任選其他 課程	一〇一—二〇〇			五

X 主系生必修 ※副系生必修
 + 選物理者須共得十學分

全年共計四二學分

第一學年						
課	程	課	號	學	分	
中國文學	X	任選國文二〇一—三〇〇 課程中之一門		上學期	下學期	共計
英文作文	X	英文 二〇一—二〇二		二	二	四
英國文學	X	英文 二〇三—二〇四		二	二	四

衛生學		X	體育	二五一		一	一
戶外及操室運動		X	體育	二五三—二五四	一	一	二
選修			任選其他二〇一—三〇〇課程				二三三
X 主系生必修		全年共計三八學分					

第三		第四		學年			
課	程	課	號	學	分	上學期	下學期
國故概要	※X	國文	二〇一—二〇二	二	四	二	二
中國哲學史	※X	國文	二〇三—二〇四	二	四	二	二
中國文學史	※X	國文	二〇五—二〇六	二	四	二	二
文字學	X	國文	二〇七	二	二		

聲韻學	X	國文	二〇八		二	二
訓詁學		國文	二〇九	二		二
詩選		國文	二一一	三		三
經學史	X	國文	二二三 二二四	二	二	四
中國小說史		國文	二一五	三		三
中國戲劇史		國文	二二六		三	三
現代文藝思潮		國文	二二七	二		二
毛詩研究		國文	二二八		三	三
書經研究		國文	二二九	三		三
墨子研究		國文	二三〇		三	三

X 主系生必修 ※副系生必修

上列三，四學年課程 學生須得三十四學分 另選修二十六學分（副修課程之學分亦在內）

總計四學年一百四十學分

外國文學系英文組程課內容

英文一〇一——一〇二 英文作文

依 Smart's Handbook of Effective Writing 研究作文注重作法及正確表現思

想之能力

第一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英文一〇三——一〇四 文學概論

詳讀數篇近代短篇小說及一本長篇小說並開始誦讀淺詩及英文戲劇

第一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英文二〇一——二〇二 英文作文

講授如何以英文為研究學術之工具注重段節組織及交換意見之方法

第二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英文二〇三——二〇四 文學概論

詳細研究兩本長篇小說數本短篇小說數本沙氏戲劇及一兩本近代戲劇注

意字句之欣賞及解釋

第二學年 必修（惟理科生如得主系教員允可以免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英文二〇五——二〇六 特別作文

詳細研究文法

第二學年 必修（惟理科生如得其主系教員允可以免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英文二〇七——二〇八 十八及十九世紀英國文學史

研究十八及十九世紀之英國文學 著作者 內容 及出版時之歷史背景

均注意之

第三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英文二〇九——二一〇 英國文學種類之研究

本課研究文學之體例方法及詳讀數本英國名家作品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英文二一一——二二二 近代戲劇

研究數本近代戲劇著作及戲劇在現代之功用 每年表演數劇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英文二二三——二二四 沙氏比亞

研究沙氏比亞討論戲劇之原始及歷史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英文二二五 英文短篇小說

研究短篇小說之寫法及選讀數本小說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三學分

以下課程為三，四學年主系生必修三，四學年非主系生不得選讀

英文三〇一——三〇二 十九世紀英國散文

研究從 Godwin 至 H. G. Wells 較為重要之散文注重其與當時文學社會

及宗教運動之關係

第三，四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英文三〇三—三〇四 十九世紀英詩

研究從 Wordsworth 至 Massfield 較爲重要之詩家特別注重其與當時社會宗教及文學運動之關係

第三，四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英文三〇五

文學批評

研究英國文學批評之增進並詳讀數篇批評文章兼細解文學批評之原則

第四學年 必修 (但須讀畢三〇六方可得本課學分) 上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三學分

英文三〇六

近代著作者之研究

任選近代著作者之一著作詳細研究並以有心得之批評作爲畢業論文

第四學年 必修 (英文主系生) 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三學分

外國文學系英文組主修課程指導

三十

第一學年

課	程	課	號	學		分
				上學期	下學期	
英文作文	※ X	英文	一〇一—一〇二	二	二	四
英國文學	※ X	英文	一〇三—一〇四	二	二	四
文學概論	X	國文	一〇一—一〇二	二	二	四
修辭學	X	國文	一〇三—一〇四	一	一	二
黨義	X	政治	一〇一—一〇二	一	一	二
衛生學	X	體育	一五二		一	一
戶外及操室運動	X	體育	一五三—一五四	一	一	二

哲學	X	任選哲學一〇一——二〇〇課 程中之一門	二	二	四
生物，化學，或物理 ⁺	X	生物化學 一〇一——一〇二 或物理 一〇一——一〇二	四	四	八
歐洲史	X	歷史 一〇一——一〇二	三	三	六
選修		任選其他一〇一——二〇〇課 程			五

X 主系生必修 ※副系生必修
 + 選修物理者須共得十學分 全年共計四二學分

第二學年

課	程	課	號	學		分
				上學期	下學期	
英文作文	※ X	英文	二〇一——二〇二	二	二	四
英國文學	※ X	英文	二〇三——二〇四	二	二	四
衛生學	X	體育	二五一	二	一	一

戶外及操室運動	X	體育 二五三—二五四	一	一	二
國文	X	任選國文二〇一—三〇〇課 程中之一門	二	二	四
選修		任選其他二〇一—三〇〇課 程			二三
X 主系生必修 ※副系生必修					
全年共計三八學分					

第三，四 學 年					
課	程	課	號	學	分
十八世紀英國文學史	X	英文 二〇七		上學期	三
十九世紀英國文學史		英文 二〇八		下學期	三
英國文學種類之研究	X	英文 二〇九—二一〇		共計	四
英文近代戲劇	X	英文 二一一—二一二			四

沙氏比亞	X	英文	二二三—二二四	二	二	四
英文短篇小說		英文	二一五	三		三
十九世紀英國散文	X	英文	三〇一—三〇二	三	三	六
十九世紀英國詩	X	英文	三〇三—三〇四	三	三	六
文學批評		英文	三〇五	三		三
任一近代著作者之研究	X	英文	三〇六		三	三

X 主系生必修 ※副系生必修

上列三，四學年課程 學生須得二十二學分

另選修二十七學分(副修課程之學分亦在內)

總計四學年一百四十學分

商業系課程內容

商業二〇二——二〇四 會計學

複式簿記原理及實習

第二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週實驗二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商業二〇一——二〇二 貨幣及銀行學

貨幣與信用之性質及流通之方法並中外幣制問題銀行之原理性質與組織並中外銀行制度

第三學年 必修 (預修經濟一〇一——一〇二)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商業二〇二——二〇四 統計學

統計之原理及方法並材料之收集與圖表之應用

第三學年 必修 (上學期主系生)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商業三〇五—三〇六 商法

商法原則及各國現行商法

第三學年 必修 (上學期主系生) (預修經濟一〇一—一〇二)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商業三〇七

廣告學

廣告之原理樣本工具及效用

第三，四學年 選修 (預修經濟一〇一—一〇二) 上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三學分

商業三〇八

銷售學

銷售物品之原理及方法並銷售管理問題

第三，四學年 選修 (預修經濟一〇一—一〇二) 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三學分

商業三〇九

國際貿易

國際貿易之理論及中國國外貿易之狀況並改良問題

第三，四學年 選修 (預修經濟一〇一—一〇二) 上學期 每週授課
三小時 三學分

商業三二〇

國際經濟政策

國際間之經濟與關稅政策

第三，四學年 選修 (預修經濟一〇一—一〇二) 下學期 每週授課
三小時 三學分

商業三二一

保險學

水火壽保險之原理方法及效用

第三，四學年 選修 (預修經濟一〇一—一〇二) 上學期 每週授課
三小時 三學分

商業三二二

匯兌學

國內外匯兌之理論及實況

第三，四學年 選修 (預修商業三〇一—三〇二) 下學期 每週授課
三小時 三學分

商業三二二

投資學

投資之原則與投機之分別及中外投資之方法

第三，四學年 選修 (預修商業二〇一—二〇二) 上學期 每週授課

三小時 三學分

商業三二四

銀行管理

國內外銀行管理方法

第三，四學年 選修 (預修商業二〇一—二〇二) 下學期 每週授課

三小時 三學分

商業三二五

商業理財

商店之組織與籌劃資本債務等方法

第三，四學年 選修 (預修經濟一〇一—一〇二) 上學期 每週授課

三小時 三學分

商業三二六

工業管理

工廠之組織及管理方法並國內外工廠狀況

第三，四學年 選修（預修經濟一〇一—一〇二） 下學期 每週授課
三小時 三學分

商業三二七

鐵道運輸

鐵道運輸之理論及中外運輸狀況

第三，四學年 選修（預修經濟一〇一—一〇二） 上學期 每週授課
三小時 三學分

商業三二八

航運

航運原理及方法並各國航運情形

第三，四學年 選修（預修經濟一〇一—一〇二） 下學期 每週授課
三小時 三學分

商業三二九—三三〇 中國金融組織

上海及其他各埠金融組織之研究

第三，四學年 選修（預修商業三〇一—三〇二） 上下學期 每週授
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商業三二二一

成本會計

成本會計之原則及方法

第三，四學年 選修（預修商業三二七—三二八） 上學期 每週授課
三小時 三學分

商業三二二二

審計學

審計原理及查賬方法

第三，四學年 選修（預修商業三二七—三二八） 下學期 每週授課
三小時 三學分

商業三二二三—三二四

會計專題研究

第四學年 選修（合格生） 每週授課時間臨時規定 學分臨時規定

商業三二二五—三二六

金融專題研究

第四學年 選修（合格生） 每週授課時間臨時規定 學分臨時規定

商業三二二七—三二八

高等會計

公司會計及其他各種高等會計

第三，四學年 選修（預修商業二〇三—二〇四） 上下學期 每週授
 課三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商業系主任修課程指導

第一學年

課程	學分	學期		共計
		上學期	下學期	
黨義	X	一	一	二
英文作文	X	二	二	四
英文文學	X	二	二	四
文學概論	X	二	二	四
修辭學	X	一	一	二
衛生學	X	一	一	二

X 主系生必修		全年共計四十二學分	
戶外及操室運動	X	體育 一五三一—一五四	二
哲學概論	X	任選哲學壹〇—二〇〇課程中之一門	四
數學	X	任選數學一〇—二〇〇課程中之一門	六
選修		任選其他一〇—二〇〇課程	一一

第二學年			
課	程	號	學分
英文作文	X	英文 二〇一—二〇二	二
英國文學	X	英文 二〇三—二〇四	二
			共計 四

第三
四 學 年

課 程	號	學 分		
		上 學 期	下 學 期	
貨幣及銀行學	※ X	三	三	六
統計學	X	三		三
統計學			三	三
商法	X	三	三	三
商法			三	三
廣告學		三		三
銷售學			三	三
國際貿易		三		三

國際經濟政策	商業	三一〇		三	三
保險學	商業	三一—		三	三
匯兌學	商業	三二二		三	三
投資學	商業	三二三		三	三
銀行管理	商業	三三四		三	三
商業理財	商業	三一五		三	三
工業管理	商業	三一六		三	三
鐵道運輸	商業	三一七		三	三
航運	商業	三一八		三	三
中國金融組織	商業	三一九—三二〇		二	四

成本會計	商業	三三一	三	三
審計學	商業	三三二	三	三
會計專題研究	商業	三三三—三三四		
金融專題研究	商業	三三五—三三六		

X 主系生必修 ※ 副系生必修

上列三，四學年課程學生須得四十四學分 選修三十六學分(副修課程之學分亦在內)

總計四學年一百四十學分

社會科學系

社會組課程內容

社會一〇一——一〇二 社會學概論

本學程研究社會之性質及其構成 社會之發展 文化之演進 與其消長之因果關係

第二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社會二〇一——二〇二 社會制度

本學程研究社會制度 如婚姻 財產 家庭 階級 社會組織 社會治理等 以各種族各時代爲比較 並求其同異之原理

第二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社會三〇一——三〇二 社會人類學

本學程研究人羣文化之起源 種族間文化互相之影響與傳授 並比較各種族原始社會組織 宗教 道德 法律 藝術等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社會二〇四 社會進化論

本學程研究社會進化之過程 其變化之原因 及其演進之趨勢

第三，四學年 必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二學分

社會二〇五 城市社會學

本學程研究城市發展之原因及其產生之問題 借鑑各國已往之閱歷 以謀應付吾國現在城市之形勢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三學分

社會二〇六 鄉村社會學

本學程研究鄉村之組織 鄉民之生活 及其改善之計劃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三學分

社會二〇七—二〇八 家庭論

本學程研究家庭之進化 中國過去家庭之制度 與其現時發生之問題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社會三〇九——三二〇 社會問題

本學程研究貧乏 失業 罪犯殘廢 精神衰弱等問題 及其應付方法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社會三二一——三二二 社會調查

按學生之興趣 由教員指導實地調查
第四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時間與每學期學分臨時規定

經濟組課程內容

經濟一〇一——一〇二 經濟概論

經濟學之基本論及中外經濟問題

第二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經濟二〇一——二〇二 經濟史

歐美經濟組織之變遷及其進化並東亞經濟狀況
第二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經濟三〇一

財政學

財政原理國家歲出歲入之類別及中國財政狀況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三學分

經濟三〇二

中國關稅問題

中國關稅歷史現行制度及改良方法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三學分

經濟三〇三——三〇四 經濟主義及問題

中外各種經濟主義及問題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經濟三〇五——三〇六 經濟思想史

歐美經濟思想之派別及其學說之內容

第三，四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經濟三〇七——三〇八 價值及分配

經濟學家對於價值與分配之學說及意見

第四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經濟三〇九—三二〇 經濟專題研究

第四學年 選修 (合格生) 授課時間臨時規定 學分臨時規定

社會經濟系主修課程指導

第一學年

課	程	課	號	學		分
				上學期	下學期	
黨義	X	政治	一〇一—一〇二	一	一	二
英文作文	X	英文	一〇一—一〇二	二	二	四
英國文學	X	英文	一〇三—一〇四	二	二	四
文學概論	X	國文	一〇一—一〇二	二	二	四
修辭學	X	國文	一〇三—一〇四	一	一	二
衛生學	X	體育	一五二		一	一
戶外及操室運動	X	體育	一五三—一五四	一	一	二

		第二學年			
課	程	號	學		分
			上學期	下學期	
英文作文	X	英文 二〇一—二〇二	二	二	四
英國文學	X	英文 二〇三—二〇四	二	二	四

X 主系生必修		全年共計四十二學分			
哲學	X	任選哲學一〇一—二〇〇課 程中之一門	二	二	四
生物化學或物理 ⁺	X	生物化學 或物理 一〇一—一〇二	四	四	八
現代歐洲史	X	歷史 一〇一—一〇二	三	三	六
選修		任選其他一〇二—二〇〇課 程			五

十選修物理者須共得十學分

第三
四 學 年

課 程	課 號	學 分		
		上 學 期	下 學 期	
社會學概論	※ X 社會 一〇一—一〇二	三	三	六
社會制度	社會 二〇一—二〇二	三	三	六
社會人類學	社會 三〇一—三〇二	三	三	六
社會心理學	※ X 三二四		二	二
社會進化論	※ X 社會 三〇四		三	三
城市社會學	社會 三〇五	三		三
鄉村社會學	社會 三〇六		三	三
家庭論	社會 三〇七—三〇八	三	三	六

統計學	統計學	會計學	經濟史	經濟概論	社會倫理		耶穌社會教道	社會調查	社會問題
			X	X					※
商業	商業	商業	經濟	經濟	哲學		哲學	社會	社會
三〇四	三〇三	二〇三—二〇四	一〇一—二〇二	一〇一—二〇二	三〇五—三〇六		一〇七—一〇八	三一—三一二	三〇九—三一〇
	三	三	三	三	三		二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二		三
三	三	六	六	六	六		四	六	六

貨幣及銀行學		商業	三〇一—三〇二	三	三	六
財政學		經濟	三〇一	三		三
中國關稅問題		經濟	三〇二		三	三
經濟主義及問題		經濟	三〇三—三〇四	二	二	四
經濟思想史	X	經濟	三〇五—三〇六	三	三	六
價值及分配		經濟	三〇七—三〇八	二	二	四
經濟專題研究		經濟	三〇九—三一〇			

X 主系生必修 ※ 副系生必修
 上列三，四學年課程學生須得二十七學分 另選修二十三學分(副修
 課程之學分亦在內)

總計四學年一百四十學分

歷史組課程內容

歷史二〇一——二〇二 現代歐洲史

法國革命 拿破崙 波蘭之恢復和反動 意大利之統一 一八四八之革命 近時日耳曼之勃興 近東 工業革命和社會進步 殖民政策 大戰前全歐之趨勢

第一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歷史二〇一——二〇二 中國史

研究中國歷代政治之沿革 社會之發展 各民族之盛衰興亡 學術思想之變遷及學術與政治之相互影響

第三，四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歷史二〇三——二〇四 英國史

本課程研究英格蘭在昂格魯撒克遜 Anglo-Saxon 人未到已前之狀況 被昂格魯撒克遜 Anglo-Saxon 人及諾爾曼 Norman 征服以後之設施個人自由所受

丟脫 Tudor 暴政之影響 斯脫爾提 Stuart 爲保存皇權之爭持及在共和時代
民主政體之試驗并特別注意英國文學及思想之發展

歷史二〇一

上古希臘史

研究希臘上古迄大亞力山大之略史 特別注重其緊要時代 如 *Periods* 時代 小亞細亞內雅典與斯巴達波斯與希臘等戰爭 及其政治組織 社會生活 及普通文化

第三，四學年 選修 (預修歷史一〇一一一〇二) 上學期 每週授課
三小時 三學分

歷史二〇二

上古羅馬史

Orders 之戰爭 意大利地中海之佔有 及其向全歐及小亞西亞之開拓 羅馬歷史上各時代之政治設施 社會和經濟組織均作簡略之研究

第三，四學年 選修 (預修歷史一〇一一一〇二) 下學期 每週授課
三小時 三學分

歷史三〇三——三〇四 英國立憲史

英國立憲政府之來源和發展 殖民地之政治組織 Lord Durham 對加拿

大之報告 大英帝國和大英聯邦

第二，三，四學年 選修（預修歷史一〇一——一〇二） 上下學期 每
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歷史三〇五——三〇六 美國政治立憲史

本課程特別研究聯邦憲法之發展

第二，四學年 選修（預修歷史一〇一——一〇二） 上下學期 每週授
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歷史三〇七——三〇八 日本史

本課程特別研究一八五三年前日本之社會文化史與近世革命變遷時期作
比較

第二，四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歷史三〇九—三二〇 印度史（印度略史）

研究印度政治社會及文化之發展

第三，四學年 選修（預修歷史一〇一—一〇二）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三學分

歷史三二一

西洋文明史

研究上古西洋各先進國之文化 注重地中海岸文化之變遷 以及其對中古和近代歐洲之貢獻 革命運動 工業革命 民族主義 科學 婦女解放 大同主義 將近代物質文明 和精神文明作比較之研究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歷史三二二

佛教史

研究佛教在中國與各期佛教史之關係 小乘 大乘 佛徒到印度之朝拜 各派佛教在中國之地位 近世佛教運動 並太虛法師之事績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三學分

歷史三二二——三二四 耶教史

研究耶教之來源和發達 及其在西洋古代之地位 並討論改革和反改革
及其對世界文化之貢獻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歷史三二五——三二六 遠東國際關係史

採取堪作遠東國際關係史之公文證據作公平之研究討論中國與亞洲各民族及歐洲各民族往來之關係及考察中國在世界各處之殖民情形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歷史三二七 歷史評論

研究各類歷史 並著明之史法 截取泰西史之某時期作詳細之觀察以求運用科學方法而研究批評某一時期之中國歷史

第三，四學年 選修 (預修歷史一〇二——二〇二)
上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三學分

歷史三一九

中華民國及國民黨史

本課研究孫中山事績並細讀中山叢書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二學分

歷史三二〇

太平洋沿岸各民族簡史

從歷史上觀察研究太平洋問題及其相互關係

第三，四學年 選修 (預修歷史一〇一——二〇二)

小時 二學分 上學期 每週授課二

歷史三二一

基督教在華傳教史

此課乃研究班研究基督教在中國傳教之歷史並其在中國之發展與影響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二學分

政治組課程內容

政治一〇一——一〇二 黨義

研究三民主義的理論明瞭本黨的組織和史略了解本黨的政綱和政策使知有建設三民主義的國家和樹立五權憲法的政府之必要

文學院 教育學院 第一學年生 必修 理學院 第二學年生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一小時 每學期一學分

政治二〇一——二〇二 政治學概論

本學程研究國家之性質 政府之組織 及其各部分之功用 第一，三學
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政治二〇三——二〇四 比較政治學

本學程研究英 法 德 意 日 俄等國之政治 並比較其同異之點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政治二〇七——二〇八 市政學

本學程研究歐美各國市制 市行政各種問題 並研究我國市政沿革 現
在狀況 及其改善計劃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政治二〇五——二〇六 歐洲政治思想史

本學程研究歐洲自希臘以來之政治思想 各派之內容 貢獻 與其對於

今日政治之影響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政治二〇九

中國政治思想史

本學程研究周秦以來歷代之政治思想 與其在當時實際政治之影響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三學分

政治二一〇

最近中國之憲政發展

本學程研究光緒以來之立憲運動 民國成立 國民革命 及國民政府之

政績與計劃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三學分

政治二一一

國際公法

本學程研究國際間之和平 戰爭中立時之權利與義務

第一，三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政治二一四

國際組織

本學程研究近時國際組織之建設 設施 與其實際上之問題並促進國際

和平之種種計劃 尤注重國際同盟之組織及其成績

第三，四學年選修 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三學分

政治三〇一

政黨研究

本學程研究各國政黨之發達 組織 運用 及其發生之各種問題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三學分

政治三〇二——三〇四 中國國際條約及其修改

本學程研究吾國與外國釐訂之條約 其影響中國主權之要點 中國現時在國際上之地位 及其應修正之處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歷史政治系主修課程指導

第一學年

課 程	程 課	號	學		共 計 分
			上 學 期	下 學 期	
黨義	X	政治	一〇一	一〇二	二
英文作文	X	英文	一〇一	一〇二	四
英國文學	X	英文	一〇三	一〇四	四
文學概論	X	國文	一〇一	一〇二	四
修辭學	X	國文	一〇三	一〇四	二
衛生學	X	體育	一五二		一
戶外及操室運動	X	體育	一五三	一五四	二

哲學	X	任選哲學一〇一——二〇〇課程中之一門	二	二	四
生物，化學及物理	X	或生物化學 一〇一——一〇二	四	四	八
現代歐洲史	※ X	歷史 一〇一——一〇二	三	三	六
選修		任選其他一〇一——二〇〇課程			四

X 主系生必修
 ※ 副系生必修
 + 選修物理者須共得十學分

全年共計四十二學分

第一一學年					
課	程	課	號	學	分
英文作文	X	英文	二〇一——二〇二	二	二
英國文學	X	英文	二〇三——二〇四	二	二
				上學期	下學期
				共計	
				四	四

第三
四學年

課	程	課	號	學		分
				上學期	下學期	
中國史	※ X	歷史	二〇一—二〇二	三	三	六
英國史	X	歷史	二〇三—二〇四	三	三	六
上古希臘史		歷史	三〇一	三		三
上古羅馬史		歷史	三〇二		三	三
英國立憲史	@	歷史	三〇三—三〇四	二	二	四
美國立憲史	@	歷史	三〇五—三〇六	二	二	四
日本史		歷史	三〇七—三〇八	二	二	四
印度史		歷史	三〇九—三一〇	二	二	四

政治學概論	經濟史	基督教在華傳教史	太平洋沿岸各民族簡史	中華民國及國民黨史	歷史評論	遠東國際關係史	佛教史	耶教史	西洋文明史
X0									
政治	經濟	歷史	歷史	歷史	歷史	歷史	歷史	歷史	歷史
二〇一—二〇二	二〇一—二〇二	三三一	三三〇	三一九	三一七	三一五—三一六	三一二	三一三—三一四	三一—
三	三	二		二	三	二		二	三
三	三		二			二	三	二	
六	六	二	二	二	三	四	三	四	三

								@8	@8
								政治	政治
								二〇三—二〇四	二〇三—二〇四
								三	三
								三	三
								六	六
比較政治學									
歐洲政治思想史								政治	政治
								二〇五—二〇六	二〇五—二〇六
								三	三
								三	三
								六	六
中國政治思想史								政治	政治
								二〇九	二〇九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最近中國之憲政發展								政治	政治
								二一〇	二一〇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政黨研究								政治	政治
								三〇一	三〇一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國際公法								政治	政治
								二一一—二一二	二一一—二一二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國際組織								政治	政治
								二一四	二一四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中國國際條約及其修改								政治	政治
								三〇三—三〇四	三〇三—三〇四
								三	三
								三	三
								六	六
市政學								政治	政治
								二〇七—二〇八	二〇七—二〇八
								三	三
								三	三
								六	六

X 主系生必修 ※ 副修歷史生必修 必 副修政治生必修 ◎ 必修三〇三―三〇四或二〇五―三〇六又必修二〇三―二〇四或二〇五―二〇六						

全年共計三十學分

哲學組課程內容

哲學一〇一——一〇二 哲學概論

對於真理智識實體及價值之重要問題作普通之研究 哲學之性質與目的及哲學的方法 哲學與科學藝術及宗教之關係均討論之

第一，二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哲學一〇三——一〇四 論理學

研究論理之要素特別注意推理之性質 辯證之問題及科學之原理

第二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哲學一〇五——一〇六 倫理學概論

研究道德之根基 中西道德之新舊標準 各類倫理學說之原理 人生至高之目的及價值 以謀解決近代人生之諸種問題

第二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哲學二〇一 宗教學概論

本學程研究宗教觀念之起源與其變遷各時代宗教思想與習慣之進化及其

如何受社會文化之影響

第二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二學分

哲學二〇二 中國宗教思想之研究

本學程研究中國儒釋道三教之源流教義及其與吾國文化之關係

第二學年 選修 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二學分

哲學一〇七——一〇八 耶穌之社會教道

本學程研究耶穌關於家庭經濟社會以及國家等問題之道義訓誨並討論耶

穌之社會道德原理並其改造社會之理論

第一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哲學二〇三 西洋哲學史(古代及中世)

研究希臘古代哲學特重 Plato 及 Aristotle 之哲學 Epicureans Stoics 派 Neo-

Platonism 等派之哲學及討論中世時期到 Aquinas Scotus & William of Oc-

cam 諸派哲學

第二學年 選修 (預修哲學一〇一一一〇二) 每週授課三小時 二學分

上學期

哲學二〇四

西洋哲學史(近代)

近代哲學之過程

Descartes 到 Hegel 特別注意 Kant

第二學年 選修

(預修

哲學一〇一——一〇二)

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

時 三學分

哲學三〇一

現代哲學

研究與欣賞現代各種哲學思想的運動 特重英美德法義之現代哲學學說及其與遠東之關係

第三，四學年

選修

(預修 哲學一〇一——一〇二)

上學期

每週授課三

小時 三學分

哲學三〇三

印度哲學略史

完全着力研究

Upanishads 和佛學

第三，四學年

選修

(預修國文二〇三一——二〇四)

上學期

每週授課

三小時 三學分

哲學三〇四

倫理理論與倫理問題

研究歷史上的重要倫理學說及與其現代倫理學說相背之爭論點 自我表

現 理智完成 價值理論 亦均討論之

第三，四學年 選修 (惟限於成績優等生) (預修哲學二〇一——二〇二)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哲學三〇五——三〇六 社會倫理

社會生活之大概情況 社會組織 家庭 宗法制度 都市政府 近代國

家制度 聯邦政府 社會關係之道德觀 權能階級 類別 奴隸 自由

和平等 國際關係 財產所有權 社會管理之倫理基礎 道德之演進

第三，四學年 選修 (惟成績優等生可選) (預修社會二〇五——二〇六)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哲學三〇七

柏拉圖

以學生之興趣選柏氏之語錄作循序精密之研究

第三，四學年 選修 (預修哲學一〇一—一〇二——哲學二〇三) 上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三學分

哲學二〇八

康德

對於純理之批評一書作精細之研究

第三，四學年 選修 (預修哲學一〇一—一〇二——哲學二〇三——哲學二〇四) 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三學分

哲學二〇九

近代哲學名著

選近代最重要之名著如羅素哲學及亞力山大之所著時間空間和神性等均詳細研究之

第三，四學年 選修 (預修哲學一〇一—一〇二——哲學二〇四) 上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三學分

哲學二一〇

佛教哲學史

本課程研究佛教哲學之源流上自印度釋迦說教之歷史背景下至神說傳播

東土之派別注重佛家哲學之變遷與其對於世界思想之貢獻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二學分

哲學三二一——三二二 宗教哲學

本課程研究宗教之性質 種類 宗教知識之判別 及關於宗教對象之種

種問題

第三，四學年 選修 (預修哲學一〇一——一〇二)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

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哲學三二二——三二四 基督教教義概論

本課程研究基督教的宇宙論人生觀與社會哲學及其改善人類促進大同之

主張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哲學三二五 耶教思想源流概論

本課程以學者批評方法研究耶教思想之文學及歷史背景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音樂組課程內容

音樂一〇一 鋼琴練習(第四級)

普通音階及八音階之練習精選 Heller, (Op. 46&45); Czerny-Liebling(第一冊) Hanon 等之歌曲 Bach 之開場樂與初步音譜五線譜認音法

第一, 二, 三, 四學年 選修 每週授課一小時 每週練習六小時 二學分

音樂一〇二 音樂史

本課程研究音樂史大綱以增進音樂上之知識

第一, 二, 三, 四學年 每週授課一小時 一學分

音樂一〇三 鋼琴學習(第五級)

各種音階高低音法 Czerny (Op. 740); Cramer; Clementi 之 Gradus et Parnassus; Moscheles; Kullak 之同音高低練習法 Bach 之一二部發音合唱法精選古代作品

第一, 二, 三, 四學年 選修 每週授課一小時 每週練習六小時 二

學分

音樂一〇四

和聲學

研究音樂和聲方法及知識

第一，二，三，四學年 選修 每週授課一小時 一學分

音樂一〇五

鋼琴學習(第六級)

高等作品Bach之三部發音合唱法精選古今傑作

第一，二，三，四學年 選修 每週授課一小時 每週練習六小時 二學分

音樂一〇六

音樂分析

研究音樂分析之方法

第一，二，三，四學年 必修 一學期 每週授課一小時 一學分

音樂一〇七

鋼琴學習(第七級)

Bach之開場樂及疊音Liszt, Chopin之作品古今作品中之較難者諧樂

第一，二，三，四學年 選修 每週授課一小時 每週練習六小時 三學分

理學院概況

本學院爲培植中學理科教員，及專門人材，並醫學預科生起見，分設物理，化學，生物三系，及數學組。每系至少有專任教員二人。物理系已置儀器，約值二萬五千元，設有儀器室，實驗室，及機器房，專製該系及其他科學系之儀器。由一技師專理。化學系已置儀器，約置二萬元，設有儀器室，天秤室，及實驗室。生物學系，已置儀器約置二萬七千元，設有儀器室，標本室等，以便學生實驗之用。嗣後每年各系預定陸續增置約值二萬元之用具，逐漸擴充底於完備。至於科學圖書，除由本大學公書林隨時購置外，本院已訂雜誌三十餘種，並約值萬元之書籍，以備應用。所有本院教員薪金，及各系設備一大部份，係由雅禮會供給：蓋該會現時極願担任本校理科經費也。

理學院教員

桂質廷 院長

柯約翰

彭亞粹

鄭法五

盧惠霖

蕭之的

理學院課程內容及指導

物理系課程內容

物理一〇一——一〇二 普通物理學

物理學之基本原則演習多數例題注重觀察及標準儀器之用法

第一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四小時 每週實驗三小時 每學

期五學分

物理二〇一 電波及無線電學

研究電波之感應 傳佈及探測 傳學者得自行造成簡易之收音機

第二，三學年 必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每週實驗三小時 四學分

物理二〇一A——二〇一B 高等電磁學

學習直流與交流電機及現象

第三，四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物理二〇二 近代物理學

研究實驗之重要進步 若氣體之過電 電子 電量之量法 光電效力

熱電子放射能之變化 X -ray 光帶學

第二，三學年 必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三學分

物理二〇五——二〇六 高等力學

詳細研究高等靜力學及動力學之定律並演習多數習題

第三，四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物理二〇八 A——二〇八 B 高等光學

學習幾何及物理光學光學器械及理論

第三，四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物理二一一——二一二 高等物理實驗

此課係專為讀高等力學光學電學近代物理學者而設之實驗學程

第三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實驗三小時或六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或四學分

物理二二三——二二四 高等物理實驗

此課係專為讀高等力學光學電學近代物理學者而設之實驗學程

第四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實驗三小時或六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或四學分

物理三〇一——三〇二 理論物理學

用微積分演述全部物理之基本原則
第四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物理系主修課程指導

第一學年

課	程	號	學		分
			上學期	下學期	
英文作文	X	英文 一〇一 一〇二	二	二	四
英國文學	X	英文 一〇三 一〇四	二	二	四
文學概論	X	國文 一〇一 一〇二	二	二	四

修辭學	X	國文	一〇三 一〇四	一	一	三
衛生學	X	體育	一五二	一	一	一
戶外及操室運動	X	體育	一五三 一五四	一	一	二
數學	X	任選數學 程中之二門	一〇一 二〇〇 課	三	三	六
普通物理學	@	物理	一〇一 一〇二	五	五	十
一般化學	X	化學	一〇一 一〇二	四	四	八
選修		任選其他 程	一〇一 二〇〇 課			二

X 主系生必修

@ 此係必修課程第一，二或三學年均可修之

全年共計四十二學分

第一學年

課	程	課	號	學		分
				上學期	下學期	
英文作文	X	英文	二〇一—二〇二	二	二	四
衛生學	X	體育	二五一	一		一
戶外及操室運動	X	體育	二五三—二五四	一	一	二
黨義	X	政治	一〇一—一〇二	一	一	二
哲學	X	任選哲學 程中之一門	二〇一—三〇〇課	二	二	四
普通物理學	@	物理	一〇一—一〇二	五	五	十
選修		任選其他	二〇一—三〇〇課			一五

X 主系生必修
 @ 此係必修課程第一，二或三學年生均可修之
 全年共計三十八學分

第三
四學年

課程	課程	課	號	學		共計	分
				上學期	下學期		
普通物理學	@※	一〇一—一〇二	五	五	十		
電波及無綫電學		二〇一	四		四		
高等電磁學		二〇二A — 二〇二B	三	三	六		
近代物理學	X	二〇三	三		三		
理論物理學	X	三〇一—三〇二	三	三	六		
高等光學		二〇八A — 二〇八B	三	三	六		
高等物理實驗		二二一—二二二	二或四	二或四	四或八		
高等物理實驗		二二三—二二四	二或四	二或四	四或八		

高等力學	二〇五—二〇六	三	三	六

X 主系生必修
 ※ 副系生必修

◎ 此係必修課程第一，二或三學年生均可修之

上列三，四學年課程學生須得二十六學分 另選修二十四學分 (副

修課之學分亦在內) 并

并如學生在第一，二學年已讀物理一〇一——一〇二其在第三，四學年上列課程內應得學

分可減至二十六又選修學分應增至三十四

總計四學年一百四十學分

化學系課程內容

化學二〇一——二〇二 一般化學

本課程爲大學一年級理科生之課程此課程包含普通化學普通原理金屬及非金屬類以實習時間之半習定性分析

第一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週實驗六小時 每學期四學分

化學二〇一——二〇二 大學二年化學

本課程係初級物理化學研究化學之主要定律及原理以時間之半實驗簡單物理化學其餘時間則習初級定量分析

第二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週實驗六小時 每學期四學分

化學三〇一——三〇二 工業化學

本課程教授在化學工業中所用之一切法則

第三，四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週實驗六小時

每學期四學分

化學三〇五——三〇六 有機化學

本課程爲完全有機化學注重有機化學原理分類法名目及各類重要化學反應第一學期教授脂肪族類第二學期芳香族類

第三，四學年 必修(主系生) 上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週實驗六小時 每學期四學分

化學三〇七 有機化學定性分析

本課實習鑑定各有機化合物之根或基及認定族類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一小時 每週實驗六小時 三學分

化學三〇八 有機化學定量分析

本課按照標準法則分析有機化學物中原子之成分並測定各種根基

第二，四學年 選修 下學期 每週授課一小時 每週實驗六小時 三學分

化學三〇九—三二〇 有機製配法

本課訓練學生製配有機化合物選修化學三一—課程之學生可同時選修此課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一小時 每週實驗六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化學三二一 高等有機化學

本課爲學生欲求較化學三〇五—三〇六高深之學而設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二學分

化學三二二 生理化學

本課講授生理化學中之普通科目

第二，四學年 選修 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週實驗六小時 四學分

化學三二三 食物化學

本課程研究食物及營養各問題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二學分

化學三二四 食物化學分析

本課訓練學生實驗食物分析方法分析物品多以中國食料爲主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下學期 每週實驗六小時 二學分

化學三二五 高等定性分析

本課程詳究定性分析原理練習準確分析法術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一小時 每週實驗六小時 三學分

化學三二六 高等定量分析

本課程並重原理與實習包含重量分析容量分析顏色分析電力分析實驗科目多視各學生個人之需要而定、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下學期 每週授課一小時 每週實驗六小時 三學分

化學三二七

工業分析

本課實習工業上應用之標準分析方法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一小時 每週實驗六小時 三
學分

化學三二八

物理化學

本課專為副系生或醫預科生欲求較化學二〇一！二〇二高深之物理化學
而設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週實驗六小時 四
學分

化學三二九—三三〇 物理化學

本課程講授化學之主要定律及原理近世物理化學理論亦討論之

第三，四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週實驗六小時
每學期四學分

化學三二二

化學歷史

本課程講授化學之沿革及進步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二學分

化學三三三——三三四

雜誌討論班

本課程注重引起學生讀雜誌之興味學生須更迭報告各種化學雜誌中近著之要點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一小時 每學期一學分

化學三二五——三二六

化學專題研究

本課程專為大學四年級生願研究理論上或工業上問題而設參考圖書實習試驗相並而行

第四學年 選修 每週授課時間與學分臨時規定

化學系主修課程指導

第一學年

課程	程	課	號	學		分
				上學期	下學期	
英文作文	X	英文	一〇一—一〇二	二	二	四
英國文學	X	英文	一〇三—一〇四	二	二	四
文學概論	X	國文	一〇一—一〇二	二	二	四
衛生學	X	體育	一五二		一	一
戶外及操室運動	X	體育	一五三—一五四	一	一	二
數學	X	任選數學 程中之一門	一〇一—二〇〇課	三	三	六
普通物理學	@	物理	一〇一—一〇二	五	五	十

生物學	◎	生物	一〇一	一〇二	四	四	八
化學	X	化學	一〇一	一〇二	四	四	八
修辭學	X	國文	一〇三	一〇四	一	一	二
選修		任選其他	一〇一	一〇〇			一
X 主系生必修 全年共計四十二學分 ◎ 此係必修課程第一，二或三學年均均可修之							

第二學年							
課程	課程	號	學	上學期	下學期	共計	分
英文作文	X	英文	二〇一	二〇二	二	二	四
衛生學	X	體育	二五二		一	一	一

第三
四學年

課程	課程號	學分		共計
		上學期	下學期	
大學二年化學	@※ 二〇一—二〇二	四	四	八
工業化學	三〇一—三〇二	四	四	八
工業化學	三〇三	四		四
有機化學	※ X 三〇五—三〇六	四	四	八
有機化學定性分析	三〇七	三		三
有機化學定量分析	三〇八		三	三
有機製配法	三〇九—三一〇	三	三	六
高等有機化學	三一—	二		二

生理化學		三一二					
食物化學		三一三	二				
食物化學分析		三一四		二		二	二
高等定性分析		三一五	三			三	三
高等定量分析		三一六		三		三	三
工業分析		三一七	三				三
物理化學概論		三一八		四		四	四
物理化學	X	三一九—三二〇	四	四			八
化學歷史		三三一	二				二
雜誌討論班		三三三	一				一

雜誌討論班	三三四	一	一
化學專題研究	三三五—三三六		

X 主系生必修

上列三，四學年課程學生須得三十八學分另選修二十二學分(副修課程之學分亦在內)

總計四學年一百四十學分

生物系課程內容

生物一〇一——一〇二 普通生物學

生物之構造及生理上之原理生物進化及遺傳定律注重實驗方法及生物與人生之關係

第一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週實驗四小時 每學期四學分

生物二〇一 無脊椎動物學

研究無脊椎動物之各門注意其構造 生理 生活史及經濟上之重要 尤注意寄生動物之生活史

第二學年 必修 (醫預及第二學年主系生) 上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週實驗六小時 四學分

生物二〇二 脊椎動物學

專習各種脊椎動物之比較解剖注意與人類器官有關連者與其進化

第二學年 必修 (醫預及主系生) 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週實

驗六小時 四學分

生物二〇四

普通植物學

植物之形態與生理 植物與環境之關係 植物之分類與進化

第二學年 必修 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週實驗六小時 四學分

生物三〇一

人類生理與個人衛生

專研究人體之生理原則及衛生法注重實驗

第二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週實驗三小時 三學分

生物三〇三

胚胎學

生 胚胎學之原理 細胞之分裂 脊椎動物之早期發育及其器官之起源與發

第二，四學年 必修 (主系生) 上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週實驗

六小時 四學分

生物三〇四

動物組織學

動物之細胞組織與器官之結構及其對於化學試藥之反應實驗切片觀察與

切片手術

第三，四學年 必修（主系生） 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週實驗

六小時 四學分

生物三〇五

遺傳學

生物之變異與進化孟德氏定律突變論聯鎖遺傳交錯失傳染色體遺傳說與兩性決定之媒介

第三，四學年 必修（主系生） 上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週實驗

二小時 三學分

生物三〇六

進化論

討論進化論之證據 古代生物進化之途徑 達爾文主義及其他之進化學說

第三，四學年 必修（主系生） 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週實驗

（討論表演）二小時 三學分

生物三〇七

細胞學

細胞之結構 原生質 及其物理化學上之性質 細胞分裂生殖細胞之形成及發生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週實驗六小時 四學分

生物三〇八

原生動物學

原生動物之形態 生理 分類及其與人類疾病之關係 再生接合 內變等現象之實驗成績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週實驗六小時 四學分

生物三〇九

普通微生物學

微菌之構造 生理 及其與人生日常之關係 微菌培植 染色及分類法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週實驗六小時 四學分

生物三二〇

植物組織學

植物組織之原理 其採取 保存 凝定 切片染色與裝置諸法
第二學年 必修 (主系植物生) 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週實驗
六小時 四學分

生物三二一

植物生態學

論及植物之重要組織對於環境之影響植物羣落之成因及性質 植物之地
理分佈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週實驗二小時 三
學分

生物三二二

植物生理學

植物之重要生理原則 滲透 蒸發 無機養料之需要 光合作用消化
運輸 發酵生長及運動

第二，三學年 選修 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週實驗六小時 四
學分

生物三二二—三二四 生物書報研究

教授與學生更送報告最近出版之書報

第三，四學年 必修（主系生）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生物三二五—三二六 動物學研究

主系生選定一題 由一教授隨時指導 潛心研究作成論文注重獨立研究之方法與精神

第四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實驗六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生物三二七—三二八 植物學研究

主系生選定一題 由一教授隨時指導 潛心研究作成論文注重獨立研究之方法與精神

第四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實驗六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生物三二九 植物分類學

依Haber氏分類法討論種子植物之重要各科 其進化上之相互關係及各

科之特徵

第四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一小時 每週實驗六小時 四學分

生物系主修課程指導

第一學年

課	程	課	號	學		分
				上學期	下學期	
英文作文	X	英文	一〇一—一〇二	二	二	四
英國文學	X	英文	一〇三—一〇四	二	二	四
文學概論	X	國文	一〇一—一〇二	二	二	四
修辭學	X	國文	一〇三—一〇四	一	一	二
衛生學	X	體育	一五二		一	一
戶外及操室運動	X	體育	一五三—一五四	一		二

數學	X	任選數學一〇一——二〇〇課 程中之一門	三	三	六
生物學	X	生物 一〇一——一〇二	四	四	八
普通物理學	Ⓞ	物理 一〇一——一〇二	五	五	十
一般化學	Ⓞ	化學 二〇一——二〇二	四	四	八
選修		任選其他一〇一——二〇〇課 程			三
X 主系生必修 全年共計四十二學分 Ⓞ 任選物理一〇一——一〇二或化學二〇一——二〇二					

第二學年					
課	程	號	學	分	
英文作文	X	英文 二〇一——二〇二	上學期 下學期 共計	二 二 四	

課 程 號	第 三 四 學 年	X 主系生必修	全年共計三十八學分						
上學期 下學期 共計	學 分	X	X	衛生學	體育	二五二		一	一
				戶外及操室運動	體育	二五三—二五四	一	一	二
黨義	X	X	政治	一〇一—一〇二	一	一	二		
				哲學	任選哲學二〇一—三〇〇課程中之一門	二	二	四	
選修				任選其他二〇一—三〇〇課程			二五		

無脊椎動物學	※X	二〇一	四		四
脊椎動物學	※X	二〇一		四	四
普通植物學	※X	二〇四		三	三
人類生理與個人衛生		三〇一	1/3		三
胚胎學	X	三〇三	三		三
動物組織學	X	三〇四		四	四
遺傳學	X	三〇五	三		三
進化論	X	三〇六		三	三
細胞學		三〇七	四		四
原生動物學		三〇八		四	四

X 主系生必修
 ※ 副系生必修

上列三，四學年課程學生須得三十五學分 另選修二十五學分(副修課程之學分亦在內)

總計四學年一百四十學分

數學組課程內容

數學一〇一——一〇二 平面三角平面解析幾何

研究代數平面三角學及平面解析幾何學

第一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數學一〇三——一〇四 微積分學

研究微分學及積分學

第一，二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數學二〇一 高等代數學

研究高等代數學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三學分

數學二〇二 方程式概論

研究方程式各種理論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三學分

數學二〇三 初級微分方程式

研究微分方程式之要略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三學分

數學二〇四 福氏級數論

講授福氏級數論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三學分

數學二〇五 射影幾何學

研究射影幾何學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三學分

數學二〇六 向量解析

研究向量解析之運算向量之微分法等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三學分

數學二〇七——二〇八 高等微積分學

研究高等微積分學

第二，三，四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111

醫學預科課程指導

第一學年

課程	課程	號	學		共計
			上學期	下學期	
英文作文	X	英文 一〇一—一〇二	二	二	四
英國文學	X	英文 一〇三—一〇四	二	二	四
文學概論	X	國文 一〇一—一〇二	二	二	四
修辭學	X	國文 一〇三—一〇四	一	一	二
衛生學	X	體育 一五二		一	一
戶外及操室運動	X	體育 一五三—一五四	一	一	二
普通生物學	X	生物 一〇一—一〇二	四	四	八

一般化學	X	化學 一〇一—一〇二	四	四	八
哲學	X	任選哲學一〇一—二〇〇課 程中之一門	二	二	四
選修		任選其他一〇一—二〇〇課 程			五
X 主系生必修					
全年共計四十二學分					

第二學年					
課	程	課	號	學	分
英文作文	X	英文 二〇一—二〇二	二	二	四
國文	X	任選國文二〇一—三〇〇課 程中之一門	二	二	四
衛生學	X	體育 二五一	一		一
				上學期	下學期
				共計	分

X 主系生必修	戶外及操室運動	X	體育 二五三一—二五四	一	一	二
	哲學	X	任選哲學二〇一—三〇〇課 程中之一門	二	二	四
	無脊椎動物學	X	生物 二〇一	四		四
	脊推動物學	X	生物 二〇二		四	四
	普通物理學	X	物理 一〇一—一〇二	五	五	十
大學二年化學	X	化學 二〇一—二〇二	四	四	八	
X 主系生必修						
全年共計四十一學分						

第三學年			
課	程	號	學分
			上學期—下學期—共計
國文	X	任選國文三〇一—四〇〇課 程中之一門	二—二

總計三學年一百一十六學分

全年共計三十三學分				
選修	任選其他三〇一—四〇〇課程			十四
高等物理實驗	物理 二二一	二		二
有機化學	化學 三〇五—三〇六	四	四	八
動物組織學	生物 三〇四		四	四
胚胎學	生物 三〇三	三		三

教育學院概況

本學院分設教育原理教育心理教育行政三系及體育組以培植中等教育之師資爲宗旨所有課程遵照部令與文理學院學程之規定相等四年修盡之每學生必須有三年半之教學視察及實習教學之經驗此計畫暫與本校附近有聯絡關係之中學商洽進行將來預備設一實驗學校由本院教授指導之

本學院第一，二學年生須修習本院所規定之課程注重普通教學材料故多數課目可由文理學院挑選之第三，四學年生須由教育原理心理行政三系中擇一必修每系所訂課程皆係必修者其他課程學生仍得按照其所欲教學之課目在文理或本學院課程內選習之

教育學院教員

薛世和院長

丁克生

安德勝

李清濂

法樂爾

章卓民

教育學院課程內容及指導

教育原理系課程內容

教育原理一〇一——一〇二 教育原理

研究各種教育原理如教育宗旨理論學習律例並其與個人社會之關係學校之演進職務功用及關於教育諸種行動之學理爲本科重要之論題

教育原理一〇四

參觀教學

此課程爲將來在中學充教員者而設學者須在中學課室內實際考察教授方法每週考察二小時並作報告與本課教師討論

第一學年 必修 下學期 每週實驗二小時 半學分

教育原理二〇一——二〇二 實習教學

此課程爲將來在中學充教員者而設學者須在中學課室內實際與該課室教師練習教學直接受其指導教學方法每週練習三小時

第二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實驗三小時 全年一學分半

教育原理三一五——三一六 實習教學

此課程為將來在中學充教員者而設學者須在中學課室內親自授課每週五小時本課教師為其指導員助其種種授課方法及程序

第三學年 上下學期 每週實驗五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教育原理三一七——三一八 實習教學

此課程繼續三一五——三一六實習教學

第四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實驗五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教育原理三〇一 中國教育史

研究中國古代教育原理學說方法及歷代施教機關組織之沿革從中國舊教育制度改為新制度亦論及之目的在明瞭中國教育之背景及改變之原因

第三，四學年 必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二學分

教育原理三〇五——三〇六 教育原理及方法概論

研究教授原理及教授方法

歐美各國新教法如設計遊戲道爾頓制及Platoon School等教授方法亦論及

之

第三，四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教育原理三〇七——三〇八 中學各課程教授法

研究中學各課程之教授法學者除明普通教授方法原理外尚須明瞭其自己所教各門之教授法如教算學者必須明瞭算學教授法以此類推關於教科書之選用及如何規定課程之綱要亦討論之

第三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一小時 每學期一學分

教育原理三一一 中等教育原理

研究關於中學教育諸種學說理論特別討論中國中等教育原理宗旨職務及與西洋中等教育之關係

第三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二學分

教育原理三一一——三二四 品格教育

品格教育為現今教育之重要問題其目的在研究如何使少年人養成良好品格討論生理心理與品格之關係及修養品格之原理方法

第三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教育原理三一九——三二〇 西洋教育史

研究西洋教育學說理論及其教育機關組織與發展目的在通曉西洋教育之背景並考察其於文化進步之關係

第三學年^四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教育原理三三一——三三二 教育測驗及統計

研究教育測驗及統計各方法並其在教育之用途討論各種考試並智力測驗

第三學年 選修 (主修教育行政者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教育原理三三三——三三四 教育哲學(討論班)

此課程為第四學年生對於教育哲學及教育考查有特別興趣者而設學者須考察古今中外教育各原理並作報告在班中討論

第四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教育原理系主修課程指導

第一學年

課程	程	課	號	學		分
				上學期	下學期	
英文作文	X	英文	一〇一—一〇二	二	二	二
英國文學	X	英文	一〇三—一〇四	二	二	四
文學概論	X	國文	一〇一—一〇二	二	二	四
修辭學	X	國文	一〇三—一〇四	一	一	二
衛生學	X	體育	一五二		一	一
戶外及操室運動	X	體育	一五二—一五四	一	一	二
哲學	X	任選哲學一〇一—二〇〇課程中之一門		二	二	四

生物學	X	生物	一〇一—一〇二	四	四	八
黨義	X	政治	一〇一—一〇二	一	一	二
參觀教學	※ X	教育原理	一〇四		半學分	半學分
選修		任選其他	一〇一—二〇〇課			十學分半
X 主系生必修 ※副系生必修 全年共計四十二學分						

第二學年						
英國文學	X	英文	二〇三—二〇四	二	二	四
英文作文	X	英文	二〇一—二〇二	二	二	四
課程	課程	號	學分	上學期	下學期	共計

X 主系生必修 ※ 副系生必修 全年共計三十八學分								
	選修							
	實習教學	※ X	原教 理育	一〇一—一〇二	三	三	六	一學分半
	教育原理	X	原教 理育	一〇一—一〇二	三	三	六	
	心理學	※ X	心教 理育	二〇三—二〇四	三	三	六	
戶外及操室運動	X	體育	二五二—二五四	一	一	二		
衛生學	X	體育	二五一		一	一		
國文	X	國文	任選二〇一—三〇〇 課程中之一門	二	二	四		

第三
四
學
年

課程	程	課	號	學		分
				上學期	下學期	
中國教育史	※ X	原教 理育	三〇一	二		二
中國現行教育制度	※ X	行教 政育	三〇二		二	二
實習教學	X	原教 理育	三一五—三一六	二	二	四
實習教學	X	原教 理育	三一七—三一八	二	二	四
中學各課程教授法	X	原教 理育	三〇七—三〇八	一	一	二
中學教育原理	X	原教 理育	三一—	二		二
教育原理及方法概論	X	原教 理育	三〇五—三〇六	二	二	四
品格教育	X	原教 理育	三一三—三一四	二	二	四

西洋教育史	X	教原	三一九—三二〇	二	二	四
教育心理學	X	教心理	三二一—三三二	二	二	四
課程編織及實施		教行政	三三九	三		三
<p>X 主系生必修</p> <p>※ 副系生必修</p> <p>上列三，四學年課程學生須得三十學分 另選修三十學分（副修課程之學分亦在內）</p>						

總計四學年一百四十學分

教育心理系課程內容

教育二〇三——二〇四 普通心理學

研究普通心理學討論現代心理學諸種趨向並比較之

第二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教育心理三二一——三二二 教育心理

研究授課及修學之程序並學校及課室內詳情以求如何啟發學生學習能力
傾向及自然應付之本能

第三，四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教育心理三二三

宗教心理學

從心理方面討論人類宗教信仰及各種迷信之來源發展與存在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二學分

教育心理三二四

社會心理學

研究個人與團體之關係並討論如何明瞭社會文化進行改變種種問題
第三，四學年 必修 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二學分

教育心理三二五——三二六 心理衛生

研究心理修養及訓練如何增進其正當的意念並如何尋察改良及防止其過失並討論身體缺憾懦弱與心理健康能力及行為之影響

第三，四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一小時 每學期一學分

教育心理系主修課程指導

第一學年

課程	程	課	號	學		分
				上學期	下學期	
英文作文	X	英文	一〇一—一〇二	二	二	四
英國文學	X	英文	一〇三—一〇四	二	二	四
文學概論	X	國文	一〇一—一〇二	二	二	四
修辭學	X	國文	一〇三—一〇四	一	一	二

X 主系生必修 ※ 副系生必修 全年共計四十二學分	衛生學	X	體育 一五二		一	一
	戶外及操室運動	X	體育 一五三一 一五四	一	一	二
	哲學	X	任選哲學一〇一——二〇〇課程中之一門	二	二	四
	生物學	X	生物 一〇一 一〇二	四	四	八
	黨義	X	政治 一〇一 一〇二	一	一	二
	參觀教學	※ X	教育原理 一〇四		半學分	半學分
	選修		任選其他 一〇一——二〇〇課程			十學分半

第一一學年

課程	程	課	號	學		分
				上學期	下學期	
英文作文	X	英文	二〇一—二〇二	二	二	四
英國文學	X	英文	二〇三—二〇四	二	二	四
國文	X	任選一門	〇一—三〇〇課程中	二	二	四
衛生學	X	體育	二五一	一		一
戶外及操室運動	X	體育	二五三—二五四	一	一	二
心理學	※X	心理育	二〇三—二〇四	三	三	六
實習教學	※X	原教理育	二〇一—二〇二			一學半分
教育原理		原教理育	一〇一—一〇二	三	三	六

選修	任選其他二〇一—三〇〇課			九學分半
X 主系生必修 ※ 副系生必修 全年共計三十八學分				

第 三 學 年				
第 四 學 年				
課 程	課 號	學 分		分
中國教育史	※x 原教育 三〇一	二		二
中國現行教育制度	※x 行教政 三〇二		二	二
實習教學	x 原教育 三一五—三一六	二	二	四
實習教學	x 原教育 三一七—三一八	二	二	四
				上學期 下學期 共計

中學各課程教授法	X	原教育	三〇七—三〇八	一	一	二
中學教育原理	X	原教育	三一一	二		二
教育測驗及統計	X	原教育	三三二—三三三	二	二	四
宗教心理學	X	心教育	三二三	二		二
教育心理學	X	心教育	三三一—三三二	二	二	四
社會心理學	X	心教育	三二四		二	二
心理衛生	X	心教育	三二五—三二六	一	一	二
品格教育		原教育	三一三—三一四	二	二	四

X 主系生必修

※ 副系生必修

上列三，四學年課程學生須得三十學分另選修三十學分（副修課程之學

分亦在內)

總計四學年一百四十學分

教育行政系課程內容

教育行政三〇二

中國現行教育制度

研究國民政府教育宗旨及其實施方針教育部及省政府教育廳組織法現行教育制度教育部重要法令省教育現行法規教育部頒行中小學課程標準及各級學校組織大綱教員檢定規則本國最近平民教育運動

第三學年 必修 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二學分

教育行政三〇三——三〇四 比較教育

研究英美德法俄等國現代之教育制度並比較其施教方法原理之異同目的為開拓學者教育思想並考其於中國教育發展之影響及其原理方法有否適用於中國教育者

第三，四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教育行政三〇九——三一〇 公私立學校行政

研究學校內部行政組織及各部之相互關係籌畫款項用途樓房建設修理學校器具規定課程學生分級升降級及課外他項訓練種種活動視察教學員優

劣之成績及輔導方法均爲本課討論之主要項目

第三，四學年 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教育行政三二七——三二八 學校視導

研究學校視導原則及如何應付指導學校種種問題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教育行政三二九 課程編織及實施

本課程研究及實驗中學課程之組織及實施原則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三學分

教育行政三三〇 鄉村教育行政

本課程研究鄉村教育之效用批評現在教育狀況及討論辦理鄉村教育之方

法並如何俾得供給鄉村社會之教育需要本課用調查及報告方法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三學分

教育行政系主修課程指導

第一學年

課程	程	課	號	學		分
				上學期	下學期	
英文作文、	X	英文	一〇一—一〇二	二	二	四
英國文學	X	英文	一〇三—一〇四	二	二	四
文學概論	X	國文	一〇一—一〇二	二	二	四
修辭學	X	國文	一〇三—一〇四	一	一	二
衛生學	X	體育	一五二		一	一
戶外及操室運動	X	體育	一五三—一五四	一	一	二
哲學	X	任選哲學一門 程中之一門	一〇一—一〇〇課	二	二	四

生物學	X	生物	一〇一—一〇二	四	四	八
黨義	X	政治	一〇一—一〇二	一	一	二
參觀教學	※X	教育原理	一〇四		半學分	半學分
選修		任選其他	一〇一—一〇〇課			十學分半
X 壬系生必修 ※ 副系生必修 全年共計三十八學分						

第二學年						
課程	課程	號	學	上學期	下學期	共計
英文作文	X	英文	二〇一—二〇二	二	二	四
英國文學	X	英文	二〇三—二〇四	二	二	四
分						

第三學年

課程	課程	號	學		共計	分
			上學期	下學期		
中國教育史	※x	原教理育	三〇一	二	二	二
中國現行教育制度	※x	行教政育	三〇二		二	二
實習教學	x	原教理育	三一五—三一六	二	二	四
實習教學	x	原教理育	三一七—三一八	二	二	四
教育原理及方法概論	x	原教理育	三〇五—三〇六	二	二	四
中學各課程教授法	x	原教理育	三〇七—三〇八	一	一	二
比較教育	x	行教政育	三〇三—三〇四	二	二	四
公立學校行政	x	行教政育	三〇九—三一〇	二	二	四

學校視導		行教政	三二七—三二八	三	三	六
課程編織及實施		行教政	三二九	三		三
鄉村教育行政	X	行教政	三三〇		三	三
教育測驗及統計	X	教政原	三三一—三三二	二	二	四
選修		任選其他三〇—四〇〇課				三〇

X 主系生必修

※ 副系生必修

上列三，四學年課程學生須得三十學分另選修三十學分（副修課程之學分亦在內）

總計四學年一百四十學分

體育組課程內容

體育一五二一

衛生學

研究個人與公衆衛生目的在使學生明瞭維持個人健康之基本方法及社會衛生原理

第一，二學年 必修 下學期 每週授課一小時 一學分

體育一五三——一五四 戶外及操室運動

跳舞村民舞各國舞諧樂舞瑞典式操步法行列遊戲運動等

第一，二學年 女生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運動二小時 每學期一學分

體育一五一一

衛生及生理學

此課繼續體育一五二課程研究個人生理及公共衛生

第二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一小時 一學分

體育一五三——一五四 戶外及操室運動

體操式跳舞柔軟體操遊戲籃球足球等

第一，二學年 男生必修 上下學期 每週運動二小時 每學期一學分

體育二〇一—二〇二 高等實用生理

本課程乃欲使學生明瞭自身之生理狀態研究血液循環呼吸新陳代謝營養各種作用及筋肉神經並身體上重要感官之組織等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體育二〇三

身體診察學及運動療法

研究人生外形與變態及討論各種運動對於個人生理上需要之適應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二學分

體育二〇四

急病治療及按摩法

研究遇急病而不克立請醫生時如何治療應付之特重手術按摩術之治療討論各種創傷昏暈之性質及治法止痛藥消毒劑之種類及功用

第二，四學年 選修 下學期 每週授課一小時 每週實驗一小時 一學分半

體育二〇五

人體檢驗學

本課程討論身體測量檢試之手術及理由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一小時 每週實驗一小時 一學分半

體育三〇七——三〇八 解剖學

全身及各部之解剖骨韌帶筋肉血液循環及消化器官及神經系統等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三小時 每學期三學分

體育三〇九——三一〇 實際練習

根據體育原理實地練習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體育三一——三二二 體育學原理

此課程討論體育教授原理方法及各種遊戲指導法裁判法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二小時 每學期二學分

體育三二三——三二四 運動教練及指導原理

此課研究各種運動教練方法及指導原理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一小時 每學期一學分

體育三一五——三一六 運動教練及指導原理

此課研究各種運動教練方法及指導原理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下學期 每週授課一小時 每學期一學分

體育三一七 跳舞學

基本步法標準術語跳舞形式村農民舞及其起源發展與現代的復興各國舞及其在戲劇中功用諧樂訓練姿勢美之發展及其他跳舞綱領學生領班練習由教員指導之

第三，四學年 選修 上學期 每週授課一小時 一學分

教育學院附設一學年課程研究班

爲現任中學教員而設

本學院爲提高中學教員之教學效能特設一學年課程研究班研究期滿即發給證書但不發普通畢業文憑

本班學生不必在校住宿僅受下列條件之限制

- 一·凡欲入本班肄業者須有中學兩年以上之教學經驗且註冊時仍任教員職務

- 二·入學時須受大學普通入學考試（惟大學畢業者可免試曾在大學肄業者可遵本校轉學章程入學）

本班學生最少須修習教育課程三十學分始得領受證書且須在三年內修畢之
民國二十一年度本班學生可讀下列各課程

教學原理及方法——每學期二學分

比較教育制度——每學期一學分

教育原理及哲學——每學期三學分

學生遊戲指導——每學期一學分

土風舞（爲女生設）每學期一學分

上列課程如有相當人數挑選均可於適宜時間特別開班但土風舞一門須與本大學學生同時練習

學費按學分計算每學分收學費二元此外再無他項費用

課程一覽表

文學院

中國文學系

課程	課程	號	學		共計	分
			上學期	下學期		
文學概論	國文	一〇一—一〇二	二	二	四	
修辭學	國文	一〇三—一〇四	一	一	二	
國故概要	國文	二〇一—二〇二	二	二	四	
中國哲學史	國文	二〇三—二〇四	二	二	四	
中國文學史	國文	二〇五—二〇六	二	二	四	
文字學	國文	二〇七	二		二	
聲韻學	國文	二〇八		二	二	

訓話學	國文 二〇九	二		二
詩選	國文 二二一	三		三
經學史	國文 二二三—二二四	二	二	四
中國小說史	國文 二二五	三		三
中國戲劇史	國文 二二六		三	三
現代文藝思潮	國文 二二七	二		二
毛詩研究	國文 二二八		三	三
書經研究	國文 二二九	三		三
墨子研究	國文 二三〇		三	三

外國文學系英文組

課	程	課	號	學		分
				上學期	下學期	
英文作文		英文	一〇一—一〇二	二	二	四
英國文學		英文	一〇三—一〇四	二	二	四
英文作文		英文	二〇一—二〇二	二	二	四
英國文學		英文	二〇三—二〇四	二	二	四
特別作文		英文	二〇五—二〇六	二	二	四
十八世紀英國文學史		英文	二〇七	二		二
十九世紀英國文學史		英文	二〇八		二	二
英國文學種類之研究		英文	二〇九—二一〇	二		四

近代戲劇	英文	二二一—二二二	二	二	四
沙氏比亞	英文	二二三—二二四	二	二	四
英文短篇小說	英文	二一五	三		三
十九世紀英國散文	英文	三〇一—三〇二	三	三	六
十九世紀英詩	英文	三〇三—三〇四	三	三	六
文學批評	英文	三〇五	三		三
近代著作者之研究	英文	三〇六		三	三

商學系

會計學	課程	號	學分		共計
			上學期	下學期	
商業	二〇三—二〇四		三	三	六

貨幣及銀行學	商業	三〇一—三〇二	三	三	六
統計學	商業	三〇三—三〇四	三	三	六
商法	商業	三〇五—三〇六	三	三	六
廣告學	商業	三〇七	三		三
銷售學	商業	三〇八		三	三
國際貿易	商業	三〇九	三		三
國際經濟政策	商業	三一〇		三	三
保險學	商業	三一—	三		三
匯兌學	商業	三一—		三	三
投資學	商業	三一—	三		三

銀行管理	商業	三一四		三	三
商業理財	商業	三一五	三		三
工業管理	商業	三一六		三	三
鐵道運輸	商業	三一七	三		三
航運	商業	三一八		三	三
中國金融組織	商業	三一九—三二〇	二	二	四
成本會計	商業	三二一	三		三
審計學	商業	三二二		三	三
會計專題研究	商業	三二三—三二四			
金融專題研究	商業	三二五—三二六			

高等會計	商業 三二七—三三八	三	三	六
------	------------	---	---	---

社會科學系社會組

課程	課	號	學		分
			上學期	下學期	
社會學概論	社會	一〇一—一〇二	三	三	六
社會制度	社會	二〇一—二〇二	三	三	六
社會人類學	社會	三〇一—三〇二	三	三	六
社會進化論	社會	三〇四		三	三
城市社會學	社會	三〇五	三		三
鄉村社會學	社會	三〇六		三	三
家庭論	社會	三〇七—三〇八	三	三	六

社會問題	社會	三〇九—三一〇	三	三	六
社會調查	社會	三一—	三		三
社會倫理	哲學	三〇五—三〇六	三	三	六
耶穌社會之教道	哲學	一〇七—一〇八	二	二	四
社會心理學	教育心理	三二四		二	二

社會科學系經濟組

課	程	課	號	學		分
				上學期	下學期	
經濟概論		經濟	一〇一—一〇二	三	三	六
經濟史		經濟	二〇一—二〇二	三	三	六
財政學		經濟	三〇一	三		三

社會科學系歷史組

中國關稅問題	經濟	三〇三		三	三
經濟主義及問題	經濟	三〇三—三〇四		二	二
經濟思想史	經濟	三〇五—三〇六		三	三
價值及分配	經濟	三〇七—三〇八		二	二
經濟專題研究	經濟	三〇九—三一〇			
					四
					六
					四
					三

課	程	課	號	學		分
				上學期	下學期	
現代歐洲史		歷史	一〇一—一〇二	三	三	六
中國史		歷史	二〇一—二〇二	三	三	六
英國史		歷史	二〇三—二〇四	三	三	六

遠東國際關係史	耶教史	佛教史	西洋文明史	印度史	日本史	美國政治立憲史	英國立憲史	上古羅馬史	上古希臘史
歷史	歷史	歷史	歷史	歷史	歷史	歷史	歷史	歷史	歷史
三一五—三一六	三一三—三一四	三一二	三一—	三〇九—三一〇	三〇七—三〇八	三〇五—三〇六	三〇三—三〇四	三〇二	三〇一
二	二		三	二	二	二	二		三
二	二	三		二	二	二	二	三	
四	四	三	三	四	四	四	四	三	三

社會科學系政治組

課程	課程	號	學		分
			上學期	下學期	
歷史評論	歷史	三一七	三		三
中華民國及國民黨史	歷史	三一九	二		二
太平洋沿岸各民族簡史	歷史	三二〇		二	二
基督教在華傳教史	歷史	三三一	二		二
黨義	政治	一〇一—一〇二	一	一	二
政治學概論	政治	二〇一—二〇二	三	三	六
比較政治學	政治	二〇三—二〇四	三	三	六

社會科學系哲學組

課程	課程	課	號	學		分
				上學期	下學期	
哲學概論		哲學	一〇一—一〇二	二	二	四
論理學		哲學	一〇三—一〇四	二	二	四
倫理學概論		哲學	一〇五—一〇六	二	二	四
耶穌之社會教道		哲學	一〇七—一〇八	二	二	四
宗教學概論		哲學	一一〇—一一一	二		二
中國宗教思想之研究		哲學	一一二		二	二
西洋哲學史		哲學	一二〇—一二四	三	三	六
中國哲學史		國文	一二〇—一二四	二	二	四

現代哲學	哲學	三〇一	三		三
印度哲學略史	哲學	三〇三	三		三
倫理理論與倫理問題	哲學	三〇四		三	三
社會倫理	哲學	三〇五—三〇六	三	三	六
柏拉圖	哲學	三〇七	三		三
康德	哲學	三〇八		三	三
近代哲學名著	哲學	三〇九	三		三
佛教哲學史	哲學	三一〇		二	二
宗教哲學	哲學	三一—三一三—三一四	三	三	六
基督教教義概論	哲學	三一三—三一四	二	二	四

耶教思想源流概論	哲學 三一五	二	二
----------	--------	---	---

音樂組

課程	課	號	學		共計分
			上學期	下學期	
鋼琴學習 (第四級)	音樂 一〇一	二			二
音樂史	音樂 一〇二		一		一
鋼琴學習 (第五級)	音樂 一〇三	二			二
和聲學	音樂 一〇四		一		一
鋼琴學習 (第六級)	音樂 一〇五	二			二
音樂分析	音樂 一〇六		一		一
鋼琴學習 (第七級)	音樂	三			三

理學院

物理系

課程	課程	課	號	學	分
				上學期	下學期
				共計	
普通物理學	物理	一〇一—一〇二	五	五	十
電波及無綫電學	物理	二〇一	四		四
高等電磁學	物理	二〇二A—二〇二B	三	三	六
近代物理學	物理	二〇三	三		三
高等力學	物理	二〇五—二〇六	三	三	六
高等光學	物理	二〇八A—二〇八B	三	三	六
高等物理實驗	物理	二一一—二一二	二	二	四

高等物理實驗	物理 二二三—二二四	二	二	四
理論物理學	物理 三〇一—三〇二	三	三	六

化學系

課	程	課	號	學		共計	分
				上學期	下學期		
一般化學		化學	一〇一—一〇二	四	四	八	八
大學二年化學		化學	二〇一—二〇二	四	四	八	八
工業化學		化學	三〇一—三〇二	四	四	八	八
有機化學		化學	三〇五—三〇六	四	四	八	八
有機化學定性分析		化學	三〇七	三		三	三
有機化學定量分析		化學	三〇八		三	三	三

有機製配法	化學	三〇九—三一〇	三	三	六
高等有機化學	化學	三一—	二		二
生理化學	化學	三一二		四	四
食物化學	化學	三二三	二		二
食物化學分析	化學	三二四		二	二
高等定性分析	化學	三二五	三		三
高等定量分析	化學	三二六		三	三
工業分析	化學	三二七	三		三
物理化學	化學	三二八		四	四
物理化學	化學	三二九—三三〇	四	四	八

生物系

課程	課	號	上學期	下學期	共計	分
普通生物學	生物	一〇一—一〇二	四	四	八	
無脊椎動物學	生物	二〇一	四		四	
脊椎動物學	生物	二〇二		四	四	
普通植物學	生物	二〇四		三	三	

化學歷史	化學	三三一	二		二	
雜誌討論班	化學	三二三	一		一	
雜誌討論班	化學	三三四		一	一	
化學專題研究	化學	三二五—三二六				

人類生理與個人衛生	生物 三〇一	三		三
胚胎學	生物 三〇三	三		三
動物組織學	生物 三〇四		四	四
遺傳學	生物 三〇五	三		三
進化論	生物 三〇六		三	三
細胞學	生物 三〇七	四		四
原生動物學	生物 三〇八		四	四
普通微生物學	生物 三〇九	四		四
植物組織學	生物 三一〇		四	四
植物生態學	生物 三一	三		三

數學組

課程	課程	課	號	學		分
				上學期	下學期	
植物生理學		生物	三一二		四	四
生物書報研究		生物	三一三—三一四	三	三	六
動物學研究		生物	三一五—三一六	二	二	四
植物學研究		生物	三一七—三一八	二	二	四
植物分類學		生物	三一九	四		四
平面三角平面解析幾何		數學	一〇一—一〇二	三	三	六
微積分學		數學	一〇三—一〇四	三	三	六
高等代數學		數學	二〇一	三		三

方程式概論	數學 二〇二			三
初級微分方程式	數學 二〇三		三	三
福民級數論	數學 二〇四		三	三
射影幾何學	數學 二〇五		三	三
向量解析	數學 二〇六		三	三
高等微積分學	數學 二〇七—二〇八		三	六

教育學院

教育原理系

課程	課程	號	學分	
			上學期	下學期
教育原理	一〇一—一〇二		三	三
				六

參觀教學	一〇四		半學分	半學分
實習教學	二〇一—二〇二			一學分半
實習教學	三一五—三一六	二	二	四
實習教學	三一七—三一八	二	二	四
中國教育史	三〇一	二		二
教育原理及方法概論	三〇五—三〇六	二	二	四
中學各課教授法	三〇七—三〇八	一	一	二
中等教育原理	三一—	二		二
品格教育	三一三—三一四	二	二	四
西洋教育史	三一九—三二〇	二	二	四

教育心理系

教育測驗及統計	三三二一—三三二二	二	二	四
教育哲學	三三三二—三三三四			

課程	課程	號	學		分
			上學期	下學期	
普通心理學		二〇三一—二〇四	三	三	六
教育心理學		三三一—三三二	二	二	四
宗教心理學		三三三	二		二
社會心理學		三三四		二	二
心理衛生		三三五—三三六	一	一	二

教育行政系

課	程	課	號	學		分
				上學期	下學期	
中國現行教育制度			三〇二		二	二
比較教育			三〇三—三〇四	二	二	四
公立學校行政			三〇九—三一〇	二	二	四
學校視導			三二七—三二八	三	三	六
課程編制及實施			三二九	三		三
鄉村教育行政			三三〇		三	三

體育組

課

程

課

號

上學期

下學期

共計

分

衛生學	一五二			一
戶外及操室運動	一五三—一五四	一	一	二
衛生及生理學	二五一	一		一
戶外及操室運動	二五三—二五四	一	一	二
高等實用生理	三〇一—三〇二	二	二	四
身體診察學及運動療病法	三〇三	二		二
急病治療及按摩法	三〇四		一學分半	一學分半
人體檢驗學	三〇五	一學分半		一學分半
解剖學	三〇七—三〇八	三	三	六
實際練習	三〇九—三一〇	二	二	四

體育學原理	三一—三二二	二	二	四
運動教練及指導原理	三一—三一四	一	一	二
運動教練及指導原理	三一五—三一六	一	一	二
跳舞學	三一七	一		一

課程標稱

本一覽所載課程以下列號標稱之

凡標有號碼一〇一—二〇〇之課程專供第一二學年生研究之用

凡標有號碼二〇一—三〇〇之課程多係高等學科專供第三四學年生研究之用
凡標有號碼一〇〇及二〇〇以上之號碼者在大學四年內任何學年均可選習惟

須遵照其所屬各學系之規定

凡標有號碼三〇一—四〇〇之課程專爲具有特殊能力之學生精研而設

入學規則

一七四

- 一．投考本校第一學年之新生以曾在高級中學畢業者爲合格
- 二．投考者應先向本校註冊部函索投考報名書其內容分（一）投考者本人最近四寸半身相片二張（二）履歷書（三）考費國幣二元在入學試驗前一星期呈交註冊部
- 三．投考者須呈驗畢業文憑
- 四．凡報名者經本校審查合格即發給應考證俾可於規定試驗日期前來應考准考以後無論應考與否取錄與否除證書俟揭曉後發還外考費履歷書相片等概不退還
- 五．新生入校時應填寫入學志願書並請常川在武漢現有職業而爲本校所認識者二人爲正副保證人出具保證書

入學試驗

- 一．新生投考本大學時所用姓名必須與畢業證書所用者相同否則考試概作無效

二·考生錄取後由本大學註冊部專函通知並寄與入學證一紙新生須持證入學
依次辦理入學手續手續未完者不得領取受課證

三·考試科目 黨義 國文 英文 本國歷史 代數 平面幾何

文科學生 物理學 化學 生物學 任選一門 另加中國文學 西洋歷
史二門 理科學生 物理學 化學 生物學 任選二門 另加平面三角
或混合數學

四·凡取錄生到校時先由校醫檢驗體格如查有身心欠健或染有危險傳染病症
者即不准入校

五·入學時應即繳學膳宿等費每學期約壹百元(實驗費在外)

轉學插班

一·凡曾在與本校程度相等之大學修業者得請予轉學先向本校函索轉學報名
書報名手續與新生同惟轉學生至遲須於招考日前一星期將其所在肄業學
校之歷年成績及證明書由原校教務長逕寄本校

二·本大學審查成績後認爲合格者即行函知但本校仍得審察情形令轉學生於

入學試驗時應試相當課目

- 三· 審查轉學生以下列各項爲標準(一)所修課程是否與本校程度相符(二)所有成績是否合格劣等成績之學分不能承認(三)品行是否端正
- 四· 本校允許轉學後按各生程度插入相當年級
- 五· 他校學生如欲轉入本校第三年級須照本校中期考試之定章投考(見中期考試定章)
- 六· 第四學年不收轉學生

免試辦法

- 一· 凡本校認可之中學畢業生其歷年總平均成績列入優等者於入學試驗時經各該中學校長具函保證得祇考國文英文及黨義三課其餘課目一概免試
- 二· 本校現認可之中學校如下

武昌文華中學校

武昌聖希理達女子中學校

武昌博文中學校

武昌博文中學校

岳州湖濱中學校

長沙雅禮中學校

如他中學校欲得本校之承認儘可向本校函商本校當竭誠答覆

註冊

- 一． 新舊生須在註冊期內向註冊部註冊
- 二． 註冊單須經註冊部主任簽名方生效力
- 三． 各生應持註冊單向會計主任及舍監繳費
- 四． 新生入學後即須填寫詳細履歷並保證書保證人須經本校認可
- 五． 逾期註冊第一日罰洋二元嗣後每日半元但最多不得過七日
- 六． 逾期到校無論在學期開課或例假或休息期後第一日罰洋二元嗣後每日半元但最多不得過七日（注意學生如因重病得有本大學承認之醫生證書不在此規則之內）

更改課程

- 一． 學生如欲由一學院或一學系轉入另一學院或另一學系必須補習其所轉

入學院或學系之必修課程若由一課程轉入另一課程亦須補足其所轉入課程應習之科目

除由教務會議特許外不得以一課或一系之必修課補充另一課或另一系之必修課

二． 本校不負因學生改班或改課而設特別班或更改課程時間表之責

三． 更改課程須商准教務長及其關係學系主任

四． 學生不得轉入已開班兩星期之課程

五． 在開課兩星期內每改一課繳費一元惟第一學年生於上學期開課兩星期中不受此限制

六． 第一學年生在第一學年內如欲由一學院或一學系轉入另一學院或另一學系必須補足其所轉入學院或學系之入學考試

七． 第二學年生如欲由理學院轉入文學院必須在英文國文及哲學（或宗教）等課得有平均 C 之分數如欲由文學院轉入理學院必須在英文國文及該生在第一學年內所習之理科課程等有平均 C 之分數

八． 每學生由一學院改入另一學院須繳費伍元但第一學年生不受此限制所
有文理學生在相當時期轉入教育學院亦不受此限制

納費

一． 下列各費以全年計算

學費 六十

膳宿費 一百元

圖書館費 十元

體育費 四元

雜費 三十元

全年共計二百零四元

二． 全年學費分二期繳納

三． 選修下列各課應繳實驗費如下

物理 十元

化學 十元

生物 八元

音樂 二十元

英文賃書費 四元

- 四· 離校學生所繳各費一律不退還
- 五· 學生必須繳齊各費方得註冊入學如不能即時付款須與會計處商定辦法

學業

- 一· 學分 每學期若共十七週學生每週入班聽講一次學期終末經考試得分數D級者得一學分或每週有試驗工作三小時者亦得一學分
- 二· 績分 學分計量績分計質列如學生在修完某課時即得相當學分然其績分隨成績而定如其成績為A級則其績分為四(參閱記分制)
- 三· 績點 學分與績分之差為績點一學期之總績分被除於學分總數即得學期之績點將四學年內所修學分總數除總績分其答數為畢業績點(參閱學分與績分之比例)
- 四· 成績

甲 記分制

- (1) A 最優等 得A級者於每學分可得四積分
- (2) B 優等 得B級者於每學分可得三積分
- (3) C 上等 得C級者於每學分可得二積分
- (4) D₊ 中等 得D₊級者於每學分可得一積分半
- (5) D 及格 得D級者於每學分可得一積分
- (6) E 僅及格 得E級者每學分無積分
- (7) F 不及格得F級者即以不及格論

乙 學分與積分之比例

學生所得之學分與積分須成二與三之比例譬如若得一學分須得一積分半得一百三十四學分至少須得二百零一積分如此分配學生在其所讀一切課程須得平均分數D₊始得畢業領受學位

丙 考試

(1) 月考 第一月期考試教員應將學生成績送交註冊部以備教務長查核

嗣後考驗方法可由教員隨時酌定

(2) 學期考試 每學期終舉行季考或以論文代考任教員裁擇

教員應將學生全學期之總成績送交註冊部備案

學生在必修課程不及格者須重修該課在選修課程不及格者可重修該課或經教務長及該課教授之許可可改修他課

(3) 中期考試

A 目的 舉行中期考試在測驗學生是否具有進研高深專門學術取得學位之充分準備

學生在第二學年終了之後進習主修學科以前必須受六門課程之考試其中二門每門至少須修滿十二學分者其餘四門每門至少須修滿六學分者各門考試均包括其全部課材

每門課程應以課程指導內規定之課目及課號為單元如「高等定性分析」為一學期課程在課程指導內列為化學三一五即認為一課程之單元再如「有機化學」為一學年課程列為化學三〇五—三〇六亦認為一課程之單元

中期考試各課程均以單元爲標準考試時間則一學期課程考一小時半推算之

B 考試課目 國文英文二門爲必考課目其他課目或由學生自擇或按各生將來在三四學年所欲主修或副修學系之規定

C 預試資格 學生欲取得預試資格在第一二學年內至少須修習七十八學分其中七十二學分應有及格成績（E級卽爲及格）如某門功課得有不及格之F級者非複習該課獲得及格成績後不能參預該課考試故學生必須修滿第一二學年之課程俟其所得成績經由註冊部備案後方可預試

D 考試及格之標準 凡中期考試平均成績不及D⁺級者不得進修第三四學年之課程并非重修一年課程最少得有三十學分不得再行預試

E 補考之規定 中期考試中有一門修習十二學分之課程或二門修習六學分之課程不及格而其總平均成績仍爲D⁺級者可於八星期後補考其不及格之課程

F 轉學學生 他校學生修畢其第二學年課程欲轉入本校者必須經過中期

考試始得進修本校第三四學年課程

G 第二學年課程修滿之規定 凡中期考試平均成績不及 D₊ 級者其第二學年之課程即不得認為修畢

H 中期考試課目除國文英文外應按以下各主系之規定而選擇之

中國文學系—理科一門

英文組—西洋歷史

歷史組和政治組—西洋史及心理學 經濟組和社會組—經濟及心理學

商業系—經濟及商業或數學 物理系—普通物理及數學

化學系—化學數學及生物或物理 生物系—生物及化學或物理

教育—至少須考學生所準備教學課程之一門

I 中期考試課目應按以下各副系之規定而選擇之

數學組—數學 政治組—西洋史 商業系—經濟學

生物系—生物學 經濟組—經濟學 化學系—化學

(4) 畢業考試

A 考試題目 學生修完第三四學年課程呈繳畢業論文後尚須經過畢業考

試其考試問題全以各生所屬主副系編定之課目要略爲根據

B. 課目要略 學生進修主副系課目以前即須領取各課目要略及參考材料以備畢業大考是項要略原爲指導學生博通各門學術而編故所舉問題不盡限於曾經教授之材料

C. 參預畢業考試之資格 學生欲取得預試資格在第三四學年內必須修滿規定課程（至少五十四學分）成績亦須優良學生主修課程成績得有平均 D_+ 級方准預試

學生投考以前須由關係學系發給證書證明主副系規定課程業經修滿

D. 考試及格之規定 學生考試成績每門須得 D 級平均須得 D_+ 級方能畢業

E. 不及格之規定 凡考試成績不及格者不能畢業但下學期或以後可以補

考

F. 考試委員會 所有課目要略中期及畢業考試試卷均交考試委員會審核

之

(5) 補考 學期考試學生在任何課程不及格者均不得補考

月考學期考試中期考試或畢業考試學生因病不到經校醫證明後得具函向

教務長請求補考惟須經教務會議議決方可照准

(6) 畢業論文 遵照教育部令學生在第三四學年內須撰述一畢業論文

五 退學

(1) 學生在任何學期不得六績點者本校即令退學該生如欲呈請在校繼續肄業須經教務會議特別允可

(2) 學生在任何學期所得分數有三分之二不及D級者即列其在下學期中為不及格生

(3) 不及格生在下學期所得分數仍有三分之二不及D級者本校即令其休學該休學生如欲呈請在校繼續肄業須經教務會議特別允可

主系 副系 學分 學位

^a 主系學科之規定 各學系關於主系課程及學分之規定由各學系製訂後送交教務會議議決施行學生無論主修何科最多修習五十學分最少三十六學分以上規定學分至少三分之二須在第三四學年內修習之

主系學科 下列各系組均設主系課程

中國文學系 外國文學系英文組 社會組和經濟組

歷史和政治組 商業系 物理系 化學系 生物系

教育原理系 教育心理系 教育行政系

^b 副系學科之規定 各學系關於副系課程及學分之規定亦由各學系製訂後

送交教務會議議決施行學生無論副修何科最多修習三十二學分最少十八學分
學生在第三四學年內應以時間三分之二研究一主修及一副修學科并得兼
修其主修學系所認為於該兩科有關係之別種課程

第三四學年課程之目的在使學生主修某項專門學術并副修其他相關課程
以為之佐

下列各系組設有副系課程

中國文學系 英文組 政治組 社會組 經濟組 歷史組

商業系 哲學組 數學組 物理系 化學系 生物系 教育原理系

教育心理系 教育行政系 體育組

一、 主副系課程與學分

- (1) 主系課程最多修滿五十學分最少三十六學分
- (2) 副系課程最多修滿三十六學分最少十八學分
- (3) 各學系之主副系課程最少須習之學分開列如下

文學院

課目	學系	
	主	副
中國文學	四十四	二十四
英文文	五十八	二十四
歷史政治	三十八	
社會經濟	四十三	
歷史	二十一	
政治	二十一	
社會	十八	
經濟	二十一	

理學院

課目		學系		學分	
		主	副		
商	哲	業	學	四	二
物	學	理	學	十	十
數	學	物	學	二	十
生	物	化	學	三	十
				六	四
				二	三

教育學院

課目	學分	
	主	副
教育行政	四	八
教育心理	四	八
教育原理	五	十
體育	二	十
體	七	七

主系及可選之副系

主系	副系(任選一門)
中國文學	教育 政治 哲學 歷史 英文 社會學
英文	教育 哲學 歷史 政治

歷史政治	教育 國文 英文 社會 經濟
社會經濟	教育 政治 歷史 哲學 商業
商業	任選
物理	教育 化學 數學
化學	教育 物理 數學 生物
生物學	教育 化學 物理 數學
教育行政	任選所欲教學之課目
教育原理	任選所欲教學之課目
教育心理	任選所欲教學之課目

三・應修學分之規定學生在四學年內最多修習一百四十學分最少一百三十四學分方能畢業

四・學位 本大學授予三種學位即文學士理學士與教育學士各學院學生修滿該院規定課程當可畢業領受學位

五・畢業規則

(1) 學生畢業應由教務會議送請本校最高機關酌給學位

(2) 須修滿從一百三十四到一百四十學分該學分支配如下

a. 第一二學年七十八至八十學分

b. 中期考試及格

c. 第三四學年五十四至六十學分

(3) 修滿一主系課程※

(4) 修滿一副系課程或教育學院所定之同等課程

(5) 遵照教育部定章撰述一畢業論文提交畢業試驗委員會評定

(6) 畢業大考及格 所考課程如下

a. 主系課程

b. 副系課程

※第三四學年之課程須有四分之三由主副系及關係學程內選讀之且
三分之二之主系課程須在第三四學年內修習之

學生生活

本校當局以學生課外作業宜與正課相輔而行蓋教育即生活之說已漸臻真確學生在校實應多作課外活動以謀適應將來之環境故特設課外作業指導委員會以董其事年來學生在學校扶助之下從事活動者極形踴躍茲將其活動概況縷述於後

甲·學生自治會 本校膳宿衛生等事概由學生自行處理故有自治會之組織以男女學生生活情形稍異分組思殷堂(男生)與顏母室(女生)兩學生自治委員會思殷堂自治會有主席書記等職員更分衛生學藝交際音樂及體育五部顏母室自治會則以女生人數較少僅有主席書記司庫等職

乙·辯論會及演說會 會員係學生自由加入每逾二三星期練習辯論或演說一次前已舉行全校演說比賽辯論比賽參加者非常踴躍

丙·討論會 包括社會，國際，科學，宗教，文藝人生各問題學生自由加入各會均有教師擔任顧問各會兩星期聚集一次其討論參考書籍預備答案均須學生自動搜集

丁·音樂會 樂爲六藝之一所以陶淑性情其價值早經公認本校爰音樂會之組織每週聚集練習一次由安德生教授夫婦指導全體同學對之興趣異常濃厚每當夕陽西沉課餘飯後卽有凭欄度曲把臂高誦者絲竹并進金石齊奏音調清越聲韻幽揚大有仙樂飄縹處處聞之概令人心曠神怡樂而忘竟日伏案之勞實不僅陶淑性情已也

戊·出版委員會 係學生自動組織主旨在表顯學校精神鼓勵學術研究會內設編輯美術廣告印刷發行五部現已出版季刊一期將來尙謀發行他種刊物想學校日漸發達此種希望當不難實現也

己·運動 學生於課程內所規定之晨操與軍事訓練及其他體育外復組織籃球排球網球以備平日練習與校外比賽

庚·交際會 本校素重親愛精誠之精神師生常集一堂或討論問題或互談懷抱每月更舉行聚餐一次杯盤狼藉中藉以聯絡感情交換意見因而校中諸事進

行無不順利也

辛·宗教生活 所有宗教研究會清晨靈修會星期日禮拜及歌詩會等均非學校之規定純屬個人或私人團體之組織學生得以自由參加

總之本校教育不在使學生僅了解課本變成書蠹乃在使學生認識生活實際在校內既得有充分機會練習將來應世自不患手足失措故希望學生生活動日以繁榮使學生生活日臻豐富則本校教育目的可謂達到矣

法制規

圖書館規則

閱覽規則

(一)開館時間除星期日及例假停止閱覽外每日上午八時半至十二時下午一時至五時半又七時至九時

(二)閱覽時須守下列各項

(1)不得任意喧譁及吐痰或散步等事

- (2) 不得攜帶墨水染污書籍
- (3) 不得塗抹剪裁損壞各書籍

借書規則

- (一) 教職員及學生均有借書權利惟學生須憑註冊證登記以便發給借書券憑券借書但該券永存館內
- (二) 未經編製之書不能借
- (三) 各種叢書貴重書參攷書日報期刊不得借出
- (四) 學生借書洋文以四本爲限中文以兩本爲限
- (五) 借書時期洋文以四星期爲限中文以兩星期爲限如欲續借得再借一次
- (六) 借書每本逾期一日不還罰洋一分遇有損壞或損失等事須照價賠償
- (七) 教員之指定參攷書如欲借出時須在下午八時半經該參攷室之管理員許可簽名後方爲有效至次晨九時交還如逾一小時不還罰洋二角五分以後每遇一小時不還加罰一角
- (八) 每學期放假之前一星期須交還所借各書在假期內如欲借書每本須繳押金

二元至開學後一星期將所借各書交還時即取回押金

(九)借書逾期不認罰款損壞及遺失不認賠償者即陳報本校教務處取消其本學期借書之權利

(十)借出書籍於需要時本館得隨時收回

男生宿舍規則

(一)學生行動務循規蹈矩不得逾越禮法範圍

(二)每晚(除星期五及星期六晚外)七點鐘即須肅靜宿舍內外均不得談笑叫囂亦不得在室內奏樂或集會但例假前夕不受此條之裁制

(三)宿舍內禁止筵客及弄玩菓子戲

(四)文華中學學生不准造訪本舍學生

(五)爲預防火險計舍內嚴禁吸烟燃燭

(六)學生因病或其他事故不能上課如未經本校教務長特別許可及患病而未經校醫證明其病無傳染性不致危害侵擾本室同居者之安全概不得居住舍內

(七)學生如未得本宿舍舍監之特別許可不得接待賓客并不得留客寄宿

(八)學生如未請假不得擅離宿舍經夜不還即請假亦須將假條呈繳舍監以便察核

學生擅自離校即以自動退學論以後不得學校當局特別許可即不得入校

(九)本規則於必要時舍監得酌量通融學生具有充分理由亦得請求額外待遇

女生宿舍規則

(一)每晨六時半起床十時半熄燈熄燈後學生不得擅用油燈或蠟燭以防不虞如有特別事故必須點蠟燭時學生必得女生主任之許可惟每月至多不得過四次每晚七時至十時學生均宜安靜勿得高聲談笑或練習鋼琴

(二)每日七時半至八時早餐十二點十分午餐五時半晚餐過時不候

(三)每晨七時體操

(四)學生在顏母室留客用膳或住夜均須得女生主任之許可

(五)凡有校內校外集會等事學生須赴會時應與女生主任商酌之

(六)學生出外須在簽名簿上簽名並須於晚七時前返校下午七時出校須得女生主任之許可

(七)學生在室外住夜須先得女生主任之許可並須在簽名簿上簽名

(八)開燈後學生不得在室外作長時的留連

(九)學生會客時間每日午后十二時至七時會客地點男賓以會客室爲限

(十)男賓到訪學生須通知女生主任

(十一)學生欲購任何物品每日須在午后二時以前列單交由女生主任差遣校役
辦理

(十二)本室前後門每晚十時關鎖鎖匙存主任辦公處

(十三)學生違反上列規則時經女生主任之警告三次後仍不改過應由女生主任

報告顏母室委員會辦理

(十四)本室規則須修改時得由顏母室委員會修改經校務會議認可施行之

本大學組織

私立武昌華中大學總綱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大學定名為私立武昌華中大學

第二條 本大學設立於武昌曇華林街

第二章 組織

第三條 本大學設下列各學院

甲 文學院設下列各學系

一 中國文學系

二 外國文學系英文組

三 商業系

四 社會科學系 社會組 經濟組 歷史組 政治組 哲學組

五 音樂組

乙 理學院分下列各系

一 物理學系

二 化學系

三 生物學系

四 數學組

丙 教育學院分下列各系

一 教育原理系

二 教育心理系

三 教育行政系

四 體育組

第四條 本大學課程及修業年限於教育部所定學制之限制內得依本總綱之規定議定之

第五條 本大學畢業生按照所屬各學院給予畢業證書其畢業攷試依教育部法令行之

第六條 本大學商業系組織完善時得改組爲商學院

第三章 機關與教職員

第七條

本大學以校董會爲其設立者之代表負經營及維持本大學之責任其組織及職權另於校董會章程規定之

第八條

本大學設校長一人總轄全校校務由校董會聘任之

第九條

本大學設會計主任一人由校董會聘任之其職務爲(一)收受本大學一切進款(二)存儲進款於校董會所指定之銀行凡暫時存款與特別款項應分別存儲不得與大學經常費混淆(三)支出款項須經校長簽字其用途須以置業發薪及其他經校董會認可者爲限(四)保存進出各項帳目務求清晰詳明(五)每值年關將本年度一切收支帳目縷到清楚交由審計員審查後送繳校董會查驗(六)查核校中各項產業並保管經理人所造之物業清單

第十條

本大學設教務長一人每學院設院長一人其聘任規則另定之

第十一條

本大學教授副教授講師助教由校長聘任規則另定之各學系助理由系主任教授商承校長委任之

教授須有成績較高學府之博士或碩士或與之同等學位者本校聘任時尤須以長於教授或深於研究者爲標準但如有特別貢獻或著述者可不計學位之高下

副教授須有成績較高學府之學位且具有教授經驗顯係才堪勝任者教員被聘至校於一年內講演若干次或於課目中擔任一二門者得稱講師

助教須得有成績優良之專科大學或完全大學之學位且能助理或單獨教授大學科目者其聘任係暫時性質期滿得續聘之

助理爲大學畢業或肄業生在校充任試驗室之演試員或副手或誦讀報告或其他職務者其任期皆定一年

第十二條 本大學設註冊部事務部及圖書館各設主任一人由校長聘任之

第十三條 本大學設校務會議由校長會計主任教務長各學院主任女生舍監校董會年選三人爲代表教務會議年選教授或副教授二人爲代表組織

之以校長爲主席以上會員人數不足九人時當由全體教授及副教授

第十五條 大學設校務會以全體教授副教授所選出之代表若干人及校長各學院院長各學系主任組織之校長爲主席

前項會議校長得延聘專家列席但其人數不得超過全體人數五分之一

第十六條 校務會議審議左列事項

- 一· 大學預算
- 二· 大學學院學系之設立及廢止
- 三· 大學課程
- 四· 大學內部各種學則
- 五· 關於學生試驗事項
- 六· 關於學生訓育事項
- 七· 校長交議事項

第十七條 校務會議得設各種委員會

第十八條 大學各學院設院務會議以院長系主任及事務主任組織之院長爲主

席計劃本院學術設備事項審議本院一切進行事宜

各學系設系教務會議以系主任及本系教授副教授講師組織之系主任爲主席計劃本系學術設備事項

第十九條 大學職員及事務員由校長任用之

第二十條 大學入學資格須曾在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學或同等學校畢業經入學試驗及格者

第二十一條 大學修業年限醫學院五年餘均四年

第二十二條 大學學生修業期滿考核成績及格由大學發給畢業證書

第二十三條 本法第三條第二項及第十三條至二十二條之規定獨立學院準用之

第二十四條 私立大學或私立獨立學院校董會之組織及職權由教育部定之

第二十五條 大學或獨立學院之規程由教育部遵照本法另定之

第二十六條 本法自公布日施行

大學規程

民國十八年八月十四日
教育部公佈施行

第一章 總綱

第一條 大學依大學組織法第四條之規定分文理法教育農工商醫各學院

獨立學院依大學組織法第五條第二項之規定得分兩科

第二條 大學依大學組織法第五條第一項之規定至少須具備三學院並遵照

中華民國教育宗旨及其實施方針大學教育注重實用科學之原則必須包含合理學院或農工醫各學院之一

第三條 大學或獨立學院入學資格須曾在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學或

同等學校畢業經入學試驗及格者

大學或獨立學院得酌收特別生其具有前項學校畢業資格於第一年內補受入學試驗及格者得改爲正式生

第四條 大學或獨立學院轉學資格須學科程度相同有原校修業證明書於學

年或學期開始以前經試驗及格者但未立案之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學生不得轉學於公立及已立案之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

大學各學院或獨立學院各科最後一年級不得收轉學生

第二章 學系及課程

第五條

大學各學院或獨立學院各科依大學條例第六條之規定得分若干學系

第六條

大學文學院或獨立學院文科分中國文學外國文學哲學史學語言社會學音樂學及其他各學系大學理學院或獨立學院理科分數學物理學化學生物學生理學心理學地理學地質學及其他各學系並得附設藥科

大學法學院或獨立學院法科分法律政治經濟三學系但得專設法律學系大學或獨立學院之有文學院或文科而不設法學院或法科及設法學院或法科而專設法律學系者得設政治經濟二學系於文學院或文科

大學教育學院或獨立學院教育科分教育原理教育心理教育行政教育方法及其他各學系大學或獨立學院之有文學院或文科而不設教

互選若干人以補足之

校務會議會員中本校五組團體之每組團體至少須有一人爲代表否則校董會於年選代表時當選出一人補足之

第十四條

校務會議之職權是如下

- 一 規定校內一切行政事宜
- 二 規定本校教育方針
- 三 處理各宿舍提交事項
- 四 批准各學院各學系及各學舍所擬之規則
- 五 議決校長關於教職員聘任進級或辭退之提案如此種提案含有經濟問題時由校長向校董會提出之
- 六 給與畢業證書及各種獎狀與學位

第十五條

凡關於教職員之聘任進級或辭退等事宜除特別規定外校長應得校務會議之同意後行之

第十六條

本大學設教務會議以校長教務長各院院長女生主任教授副教授及

助教組織之以教務長爲主席

第十七條 教務會議之職權如下

- 一 審定教學方針
 - 二 制定各學院及各科必修選修各課程
 - 三 討論各學科之教授法並謀各學科之聯絡
 - 四 決定學生升降事項
 - 五 選舉教務長呈由校長決定並聘任之
 - 六 討論及決定其他教務事項
- 第十八條 教務會議每月舉行會議一次
- 第十九條 教務會議之決議案交由教務長執行之如教務長認爲必要時得將議決案送交校務會議覆議之並將其結果報告教務會議
- 第二十條 本大學各組團體得組織各種合法之課外舉動以應學生之需要
- 第二十一條 本大學得設各種常務委員會或臨時委員會其規則由校務會議核准之

第四章 附則

第廿二條 本大綱經出席校董三分之二之通過得修正之惟修正案至少須六個月前向校董會作書面之通告方得提出之

大學組織法

民國十八年
國民政府公佈施行

第一條 大學應遵照十八年四月二十六日國民政府公布之中華民國教育宗旨及其實施方針以研究高深學術養成專門人才

第二條 國立大學由教育部審查全國各地情形設立之

第三條 由省府設立者爲省立大學由市政府設立者爲市立大學由私人或私法人設立者爲私立大學前項大學之設立變更及停辦須經教育部核准

第四條 大學分文理法教育農工商醫各學院

第五條 凡具備三學院以上者始得稱大學

不合上項條件者爲獨立學院得分兩科

第六條 大學各學院或獨立學院各科得分若干學系

第七條 大學各學院及獨立學院得附設專修科

第八條 大學得設研究院

第九條 大學設校長一人總理校務國立大學校長由國民政府任命之省市立大學校長由省市政府分別呈請國民政府任命之除國民政府特准外均不得兼任其他官職

第十條 獨立學院設院長一人總理院務國立者由教育部聘任之省市立者由省市政府請教育部聘任之不得兼職

第十一條 大學各學院各設院長一人總理院務由校長聘任之

獨立學院各科各設科主任一人總理各科教務由院長聘任之

第十二條 大學各學系各設主任一人辦理各該系教務由院長商請校長聘任之

獨立學院各系主任由院長聘任之

第十三條 大學各學院教員分教授副教授講師助教四種由院長商請校長聘任之

第十四條 大學得聘兼任教員但其總數不得超過全體教員三分之一

育學院或教育科者得設教育學系於文學院或文科

大學農學院或獨立學院農科分農學林學獸醫畜牧蠶桑園藝及其他各學系

大學工學院或獨立學院工科分土木工程機械工程電機工程化學工程造船學建築學採鑛冶金及其他各學系

大學商學院或獨立學院商科分銀行會計統計國際貿易工商管理交通管理及其他各學系

大學醫學院或獨立學院醫科不分系

各學系遇必要時得再分組

第七條

大學各學院或獨立學院各科學生(醫學院除外)從第二年起應認定某學系為主系並選定他學系為輔系

第八條

大學各學院或獨立學院各科除黨義國文軍事訓練及第一第二外國文為共同必修課目外須為未分系之一年級生設基本課目
各學院或各科之課目分配及課程標準另定之

第九條 大學各學院或獨立學院各科課程得採學分制但學生每年所修學分

須有限制不得提早畢業

聰穎勤奮之學生除應修學分外得於最後一學年選習特種課目以資

深造試驗及格時由學校給予特種獎狀

第三章 經費及設備

第十條 大學各學院或獨立學院各科開辦費及每年經常費之最低限度（開

辦費包含建築費設備費等）暫定如左表

院別或科別	開辦費	每年經常費
文學院或文科	一〇〇・〇〇〇元	八〇・〇〇〇元
理學院或理科	二〇〇・〇〇〇元	一五〇・〇〇〇元
法學院或法科	一〇〇・〇〇〇元	八〇・〇〇〇元
教育學院或教育科	一〇〇・〇〇〇元	八〇・〇〇〇元

農學院或農科	一五〇・〇〇〇元	一五〇・〇〇〇元
工學院或工科	三〇〇・〇〇〇元	二〇〇・〇〇〇元
商學院或商科	一〇〇・〇〇〇元	八〇・〇〇〇元
醫學院或醫科	二〇〇・〇〇〇元	一五〇・〇〇〇元

凡性質相類之學院或同時並設者其開辦費得酌減之各學院或各科
 第一年之經常費至少須各有額定數目三分之一

第十一條

大學或獨立學院須有相當校地校舍運動場圖書館實驗室實習室及
 圖書儀器標本模型等設備

第十二條

大學各學院或獨立學院各科之設備標準另定之
 大學或獨立學院每年擴充設備費至少應占經常費百分之十五

第四章 試驗及成績

第十三條

大學試驗分左列四種

(一)入學試驗

(二)臨時試驗

(三)學期試驗

(四)畢業試驗

第十四條

入學試驗由校務會議組織招生委員會於每學年開始以前舉行之各
大學因事實上之便利得組織聯合招生委員會

第十五條

臨時試驗由各系教員隨時舉行之每學期內至少須舉行一次臨時試
驗成績須與聽講筆錄讀書札記及練習實習實驗等成績分別合併核
計作為平時成績

第十六條

學期試驗由院長會同各系主任及教員於每學期之末舉行之學期試
驗成績須與平時成績合併核計作為學期成績

第十七條

畢業試驗由教育部派校內教授副教授及校外專門學者組織委員會
舉行之校長為委員長每種課目之試驗須於可能範圍內有一校外委
員參與遇必要時教育部得派員監試畢業試驗即為最後一學期之學

期試驗但試驗課目須在四種以上至少須有兩種包含全學年之課程

第十八條

畢業論文須在最後一學年之上學期開始時由學生就主要課目選定研究題目受該課教授之指導自行撰述在畢業試驗期前提交畢業試驗委員會評定

畢業論文得以譯書代之

第十九條

畢業論文或譯書認為有疑問時得舉行口試
畢業論文或譯書成績須與畢業試驗成績及各學期成績合併核計作為畢業成績

第二十條

農工商各學院學生自第二學年起須於暑假或寒暑期內在校外相當場所實習若干時期無此項實習證明書者不得畢業
實習程序由各該學院自定但須呈經教育部核准

第二十一條

本章各條之規定獨立學院準用之

第五章 專修科

第廿二條 大學各學院或獨立學院各科得分別附設師範體育市政美術新聞學

圖書館學醫學藥學及公共衛生等專修科

第廿三條 各專修科以黨義軍事訓練國文外國文爲共同必修課目

各專修科之課目分配及課程標準另定之

第廿四條 專修科入學資格須在高級中學或同等學校畢業經入學試驗及格者

第廿五條 專修科之修業年限爲二年或三年但醫學專修科於三年課目修畢後

須再實習一年

第廿六條 專修科學生修業期滿考核成績及格由大學或學院給予畢業證書

第廿七條 專修科得適用第十三條至第十七條之規定

第六章 附則

第廿八條 私立大學或私立獨立學院除適用本規程外並須遵照私立學校規程

辦理

第廿九條 本規程由教育部根據大學組織法第二十五條之規定制定公佈之

第三十條 本規程自公佈日施行

檢定各級學校黨義教師條例

十八年七月二十二日中央第二十六次常會通過
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中央第四十九次常會訂正

第一條 全國各級學校黨義教師之檢定由檢定黨義教師委員會依本條例行之

之檢定黨號教師委員會之組織另訂之

第二條 本條例所稱黨義教師係指各級學校現任或志願擔任黨義課程之教師

第三條 全國各級學校之黨義教師均應受檢定黨義教師委員會之檢定其未經檢定或經檢定而不及格者不得充任但單級學校之講述黨義課程者得暫免檢定

第四條 凡請求檢定者應具備左列資格

一·本黨黨員

二·合於教育行政機關所規定之教師資格

第五條 凡請求檢定者除繳本人最近二寸半身相片及填具志願書履歷書外

並須繳驗左列憑證

一·本黨黨證

二·學校畢業證書或教員資格檢定證書或其他足以證明教師資格之書據

第六條 凡具備第四條規定之資格而受高等或中等教育之黨義教師試驗檢

定者其考試之科目如左

三民主義 建國方略 建國大綱 本黨歷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

第七條 凡具備第四條規定之資格而受小學教育之黨義教師試驗檢定者其

考試之科目如左

三民主義 民權初步 建國大綱

第八條 凡具有第四條所列之資格並有關於黨義之著述或有自編黨義教材

者得受免試檢定但以高等教育之黨義教師爲限

第九條 受免試檢定之黨義教師除依第五條之規定並須繳驗關於黨義之著

述或自編黨義教材

第十條 凡檢定合格之黨義教師由該檢定委員會發給證書外並將姓名在中

央或地方黨報及教育行政機關之公報上公佈之

第十一條 證書之有效期間定爲二年以自檢定合格後之學期開始時計算期滿後須重受檢定

第十二條 各級學校之訓育主任亦適用本條例之規定檢定之

第十三條 本條例如有未盡事宜由中央訓練部擬請中央執行委員會修改之

第十四條 本條例由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議決施行

教育部頒佈
學校畢業修業證書規程
民國十八年八月十四日
公佈施行

第一條 各級學校學生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由各該校給予畢業證書

第二條 初級小學學生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由各該校給予修業證書

第三條 各學校所用畢業修業證書應遵照本規程所規定之式樣

第四條 各學校畢業證書應依照左列規定呈請或函請教育行政機關驗印
(一)專科以上學校畢業證書由教育部驗印

(二)中等學校(專科以上學校之附屬中學同)畢業證書由所在地之教育廳或特別市教育局驗印

(三)小學畢業證書(中等以上學校之附屬小學同)由所在地之特別市教育局或市縣教育局驗印

第五條 中等以上學校畢業證書應貼畢業生最近二寸相片一張

第六條 專科以上學校畢業證書應貼印花五角中等學校畢業證書應貼印花三角

第七條 凡證書均須置備存根簿編定號數載明學生姓名及所修學科存根備查

第八條 本規程自公布日施行
附證書式樣及說明

第一種證書式樣(略)

說明

(一)第一種證書大學畢業生用之

- (二)本校之下應註明該畢業生所屬之學院及學系
- (三)署名處應於校長之上冠以國立或某省立或私立某大學字樣院長之上冠以某學院字樣並於名下加蓋小章
- (四)紙幅以五十公分長四十公分寬爲度
- (五)學生相片上應加蓋銅印
- (六)紙張用中國白宣紙虛線處得加邊欄
- (七)證書後面應載明某字第幾號與存根簿相連騎縫填寫加蓋學校關防
- (八)教育部驗印處在證書左方年干之上
- (九)本證書式樣獨立學院畢業生適用之但證書上本校學院校長及院長等字樣應分別照改

第二種證書式樣(略)

說明

- (一)第二種證書專科學校及大學專修科畢業生用之

(二)本校之下在設有兩種以上專科之專科學校應註明該畢業生所屬之專科及大學專修科應註明某學院某專修科

(三)署名處應於校長之上冠以國立或某省市立或私立某校字樣並於名下加蓋小章

(四)同

(五)同

(六)同

(七)同

(八)同

第三種證書式樣(略)

說明

(一)第三種證書中等學校畢業生用之本校之下在完全中學應註明初級或高級在職業學校應註明某科

(二)署名處應於校長之上冠以某省市縣立或私立某校字樣並於名下

加蓋小章

- (三) 在專科以上學校之附屬中等學校其主任人員并應署名
- (四) 紙幅以四十公分長三十二公分寬爲度
- (五) 同
- (六) 同
- (七) 證書後面應載明某字第幾號與存根簿連騎縫填寫加蓋學校鈐記
- (八) 教育行政機關驗印處在證書左方年干之上

第四種證書式樣(略)

說明

- (一) 第四種證書小學畢業生用之
- (二) 署名處應于校長之上冠以某市縣立或私立某校字樣並于名下加蓋小章
- (三) 在中等以上學校之附屬小學其主任人員並應署名
- (四) 紙幅以三十六公分長二十八公分寬爲度

(五) 紙張用中國白宣紙虛綫處得加邊欄

(六) 同第三種(七)

(七) 同第三種(八)

第五種證書式樣(略)

說明

(一) 第五種證書初級小學修業生用之

(二) 同第四種

(三) 同第四種

(四) 證書左方年干上應蓋學校鈐記

(五) 同第四種(四)

(六) 同第四種(五)

(七) 同第四種(六)

民國十九年秋季註冊學生

姓名

籍貫

專修科目

第二學年生

吳世昌

江蘇吳縣

物理

余常慎

湖北孝感

教育原理

馬盛楷

湖北漢川

圖書

陶筱侯

江西九江

商業

強佩芬

福建閩侯

教育原理

羅裕榮

湖北漢陽

商業

龍永信

湖北宜昌

圖書

第二學年生

王文卿

湖北蒲圻

醫預

朱育貞

湖北漢陽

生物

艾瑋生

河南禹縣

社會經濟

杜心焯

湖南攸縣

化學

李度

湖南邵陽

物理

成慶生

安徽懷寧

社會經濟

吳仲賢

湖北漢川

生物

吳元清

湖北漢川

社會經濟

周忠著

湖南寧鄉

政治歷史

范健

湖南湘陰

商業

張澤華

湖北漢口

社會經濟

黃華康

廣東中山

化學

湯清

湖南益陽

社會經濟

霍恆德

河南汝南

政治歷史

第一學年生

吳再生

安徽合肥

化學

胡砥礪

安徽涇縣

教育行政

郭保善
梁百先
袁慶武
許漢芳
許宗岳
黃美愉
黃美維
黃元福
閔燦西
許彙泉
鄔學彬
楊子靖
楊少璋
鄭建國

湖北漢口
湖南長沙
湖北鄂城
湖南巴陵
江蘇丹徒
江西豐城
江西豐城
江蘇如臬
湖南岳陽
安徽歙縣
湖北漢口
湖南長沙
湖北漢川
安徽蕪湖

政治歷史
物理
商業
教育行政
物理
化學
物理
商業
英文
生物
物理
物理
物理
物理
物理

龍永遠

湖北宜昌

醫預

羅貴貞

湖北武昌

商業

龔德大

湖南城步

物理

余常安

湖北孝感

物理

崔之禮

安徽太平

教育

陳宣

湖南湘鄉

政治歷史

賀織凡

湖南長沙

英文

張治道

湖北江陵

醫預

鄔學通

湖北漢口

政治歷史

曾寶蘇

湖南湘鄉

教育心理

嚴嘉德

湖北鄂城

教育心理

蕭瑤君

江西泰和

教育心理

蕭鸞君

江西泰和

化學

龔競貞

湖北黃陂

醫預

武昌華中大學歷年畢業生同學錄

姓名 籍貫 班次 職業

業

羅基焜 湖北宜昌 民國十四年

朱學藻 河北天津

范治禹 湖北鄂城

胡嗣義 江西九江

歐紫新 廣東中山

柏錫瑞 北平

皮高品 湖北嘉魚

孫迷^允萬 湖北黃陂

陳正祿 湖北武昌

朱鏡堂 湖北武昌

徐鼎 江蘇丹徒

胡潤生 湖北黃陂

民國十五年

長沙亞細亞公司文牘員

漢口美信洋行汽車部經理

留美

沙市聖公會會長

武昌文華圖書館專科學校管理員

青島大學圖書館館長

杭州浙大文理學院圖書館館員

漢口青年會幹事

安慶聖公會會長

文華中學教員

葛受元 蕪湖湘鄉

陸華深 廣東中山

李遠貴 湖北宜昌

李漢元 湖北襄陽

田洪都 山東

曾憲三 湖北武昌

王 襄 安徽青陽

吳道恩 安徽合肥

楊介眉 廣東中山

楊希章 湖北漢陽

嚴文郁 湖北漢川

陳普炎 廣東台山

劉信芳 湖北孝感

徐家麟 湖北江陵

留美

天津南開大學圖書館主任

民國十四年

留美

北平北海圖書館館員

安慶聖公會教員

安慶聖公會會長

聖公會鄂湘轄境建築工程處代理工程師

廈門大學圖書館館長

留美

廣州嶺南大學圖書館西文編目股主任

武昌文華中學第二部教員

武昌文華圖書館專科學校教務主任

蔡聲洪 湖北漢川

曹松年 湖北沔陽

祝天錫 湖北黃陂

董垂熙 江西九江

汪長炳 湖北漢川

安子萬 湖北南漳

黃家典 湖北漢陽

黃鳳翔 湖北漢口

李芳馥 湖北黃陂

沈作鼎 湖北漢川

湯超凡 湖南醴陵

鄧高鏞 四川自流井

曹柏年 湖北沔陽

王肇珍 安徽太平

民國十六年

南京中央政治學校圖書館主任

漢口美孚洋油行職員

安慶安徽省立圖書館西文部主任

北平北海圖書館館員

武昌博文中學校教員

武昌文華中學校教員

北平北海圖書館文牘

武昌聖公會識字運動幹事

湖南省政府秘書

留美

韋浩章 廣東

岳良木 湖北漢川

袁日光 湖北武昌

張應龍 安徽

陳頌 湖北長沙

何國貴 安徽

高崇天 河北

高荆 湖南衡陽

耿靖民 河南上蔡

李哲昶 湖北武昌

沈縉紳 安徽休甯

徐懷啓

徐家璧 湖北江陵

楊開殿 湖北武昌

民國十九年

漢口江漢關

北平北海圖書館館員

漢口江漢關

安慶聖公會牧師

北平北海圖書館館員

北平北海圖書館館員

漢口堤街聖公會牧師

天津南開大學圖書館館員

漢口特三區管理局職員

瀋陽東北大學圖書館館員

蕪湖聖公會益智中學教員

北平北海圖書館館員

武昌上海銀行職員

于熙儉 湖南長沙

上海

武昌文華大學歷年畢業生同學錄

二二六

姓名籍貫班次職

聶文清 光緒三十三年 石家莊亞細亞洋油行職員

張祖紳 中華聖公會總幹事

程宗洛 安慶聖公會會長

陳宗良 南京和記洋行經理

周操柏

崔思恭 漢口上海銀行副經理

鄔忠楨 漢口英美煙公司華總經理

劉汝霖 漢口諸聖堂牧師

孫啓厚 故

鄭和甫 開封聖公會副主教

鄒昌熾 漢口自由西報總經理

嚴奇清 蕪湖聖公會會長

湖北漢川

業

駱思賢 江西九江 宣統二年

沈祖榮 四川雲陽

周潤堂 湖北武昌

饒緒先 安徽蕪湖

曾自鐸 湖北武昌

朱德祥 安徽懷寧 宣統三年

房堂政 湖北漢口

傅德潤 湖北武昌

馮傳光 湖北武昌

黃德馨 湖北武昌

柱質樸 湖北武昌

曹道發 湖北漢口

韋卓民 廣東中山

吳沾恩 廣東中山

余日宣 湖北武昌

湖北高級中學教員

武昌文華圖書館學專科學校校長

湘潭益智中學英文教員

南凌聖公會牧師

長沙美孚洋油

長沙聖公會牧師

奉天礦務局會計

漢口聖保羅座堂牧師

望江聖公會牧師

故

華中大學校長

芝罘花邊公司經理

上海滬江大學教授

朱作霖 湖北漢陽 民國元年 四川

高明亮 廣東

故

盧春榮 湖北漢川

武昌文華中學校校長

崔思讓 安徽太平

韋佩鏊 廣東中山

季世明 湖北安陸

故

許壽康 上海

上海金城銀行行長

孫洛安 安徽

北平中華教育文化基金董事會秘書

曾憲言 湖北

蕪湖聖公會益智中學教員

王房荃 湖北

奉天東北大學教授

陸德 安徽懷寧

九江光華中學校長

謝和平 福建思明

北平協和醫院醫士

譚炳芬 廣東中山

唐文阜 廣東中山

民國三年

吳輝明 廣東中山

謝源 廣東

高恩養 廣東

陳宗賢 湖北武昌

胡慶生 湖北武昌 民國四年

甘立仁 湖北武昌 民國四年

李秀暄 湖北宜昌

張海松 湖北漢口

嚴家麟 湖北漢口

范禮炎 江西九江 民國五年

黃朝坤 湖北武昌

高接恩 華僑

林樹華 福建莆田

張祖聰 湖北漢川

北平協和醫學教授

無錫聖公會醫院院長

北平中央防疫處處長

武昌上海銀行行長

上海九江路外灘和豐銀行職員

武昌聖米迦勒堂牧師

武昌聖誕堂牧師

武昌文華中學註冊主任

漢口亞細亞洋油行繙譯

美國檀香山聖公會牧師

武昌聖救世主堂牧師

湘潭聖公會會長

胡福遠 湖北黃陂 民國六年 故

高正民 漢口

顧德金 湖北漢川

李肇文 湖北黃陂

李宗白 湖北漢陽

程德華 湖北漢川

王材賢 漢口

王慎松 安徽蕪湖

陳宗恕 江蘇江都

劉昌鵬 安徽太湖

黃元吉 江西九江

劉貽羆 湖南岳陽

駱繼驥 江蘇江寧

陶履安 江西九江

漢口英美烟公司繙譯

蕪湖益智中學校長

故

上海虹江路上海裝璜公司經理

上海茂新麪粉公司秘書

衢縣省立八中校長

留美

故

沙市上海銀行行長

宜昌聖公會會長

武昌水利局職員

南昌美孚洋油行經理

蔡訓先 湖北漢川

武昌文華中學二部教員

錢國棟 安徽蕪湖

安徽省立二中教員

嚴文勝 湖北漢川

故

龍永鑑 江西南昌

民國八年

沙市聖公會牧師

田添道雄 日本

經商

李宗耀 湖北孝感

民國九年

重慶美孚洋油行經理

鄧煜棠 湖北漢川

漢口美孚洋油行職員

周厚邦 湖北漢陽

漢口美孚洋油行職員

張厚坤 安徽太湖

民國十年

漢口江漢中學教員

朱友材 湖北江陵

漢口江漢中學教員

霍寶椿 廣東新會

漢口江漢中學教員

李廷芳 安徽合肥

漢口江漢中學教員

林樹楷 湖北鄂城

漢口聖羅以女子中學教務主任

盧永春 湖北宜昌

北平清華大學校醫

史經華 河北永清

童世鐸 湖北漢川

韋 榮 廣東中山

吳硯農 湖北監利

陳宗登 江蘇江都

裘開明 浙江鎮海

宣印潭 江蘇無錫

黃偉楞 湖南衡陽

雷海雲 河北永清

盧本桐 湖北漢川

彭人豐 湖北黃陂

湯吉禾 江西九江

周成濬 浙江諸暨

張炎炳 湖北廣濟

民國十年夏

天津南開大學中學部教員

上海英華獨立週報總編輯

武昌華中大學英文秘書

北平南池子政治學會圖書館主任

北平中華教育文化基金會董事會社會調查所經濟股主任

故

永清崇實學校教員

漢口江漢中學教員

宜昌華英中學校長

留美

北平協和醫學校教授

湖口聖公會牧師

徐繼崧 江蘇吳縣

許達聰 徽安桐城

洪運昌 江西

桂質柏 湖北武昌

李貽棟 湖北漢川

李輝祖 湖北雲夢

李漢傑 湖北襄陽

譚邦萃 湖南湘鄉

查修 安徽黟縣

王潤藻 河北天津

王寶賢 河南

馮漢驥 湖北宜昌

熊景芳 湖北漢川

黃星輝 湖北黃陂

永州聖公會牧師

故

九江光華中學教員

留美

漢口第三特區管理局職員

漢口聖公會教育幹事

留比

留美

開封省一女師教員

杭州浙大文理學院圖書館館長

天津南開中學職員

蘇州東吳大學圖書館主任

民國十二年

洪德應	安徽太湖
雷發章	湖北漢川
徐仁廣	浙江吳興
王文山	湖北漢川
楊作平	湖北武昌
楊漢舟	安徽懷寧
晏榮卿	湖北漢川
章新民	江西九江
趙體曾	浙江紹興
李永森	湖北武昌
林曙光	湖北武昌
林悅芳	廣東鶴山
劉咸有	湖北沔陽
劉堯昌	湖北沔陽

民國十三年

天津南開中學訓育主任

留美

上海青年會全國協會圖書館主任

故

宜昌湖北省立四中教員

北平協和醫校圖書館館員

漢口美孚洋油行職員

漢口中路聖約翰堂牧師

漢口自由西報編輯

漢川聖公會牧師

武昌同仁醫院牧師

劉務義 湖北孝感

駱傳芳 江西九江

聶文匯 湖北黃陂

曹錫麟 安徽太湖

周季東 湖北沔陽

阮世忠 湖北陽新

漢口博學中學教員

留美

故

九江光華中學教員

漢口美孚洋油行職員

武昌文華中學教員

長沙雅禮大學歷年畢業生同學錄

二四六

姓名	籍貫	班	次	職	業
勞啓祥	長沙	長沙	長沙	長沙雅禮中學校務主任	兼教數學
張君俊	湘潭	湘潭	湘潭	長沙遵道會牧師	
歐陽餘慶	江蘇	江蘇	江蘇	醴陵遵道會牧師	
劉斯仁	江西	江西	江西	永州循道會	
陳乃勳	浙江	浙江	浙江	漢口美最時洋行副買辦	
華楚書	江蘇	江蘇	江蘇	漢口華昶油漆公司經理	
黃溥	寧鄉	寧鄉	寧鄉	長沙雅禮中學校校長	
文光	衡陽	衡陽	衡陽	湘潭長老會牧師	
彭愼行	湘潭	湘潭	湘潭		
王惠庭	衡陽	衡陽	衡陽	北平協和醫院職員	
謝方桂	郴縣	郴縣	郴縣	長沙農業學校教員	
黃國璋	湘潭	湘潭	湘潭	中央大學地學院教授	

彭義祿	杜伯乾	袁覲光	譚仁義	袁賢書	陳純粹	李震鵬	鄧滌邦	李振南	左復	唐數躬	喻勳堯	蕭恩承	余德政
湘	長	長	瀏	長	萍	長	寧	寶	長	湘	寧	永	澧
潭	沙	沙	陽	沙	鄉	沙	鄉	慶	沙	潭	鄉	新	縣

廣雅學校教員

岳州湖濱學校教員

本校教員

留美

明德楚怡教員

廣雅校長

江西省立中學校長

湖南省立一中教員

本校事務主任

湖北江漢關

聖經學校辦事員

九江南偉烈教員

周純熙	李毅	陳睿	應開識	盛鏗	陳乾生	楊焱	王光鼎	雷強	朱漢	陳昭鑾	宮廷璋	趙卻民	楊輝
長	湘	長	湖	江	長	長	長	湖	長	茶	湘	長	長
沙	鄉	沙	北	西	沙	沙	沙	北	沙	陵	潭	沙	沙

滬江大學物理助教

安徽建設廳會計科辦事

青年中學教員

博文學校校長

本校

省立二中教員

協均校長

本校教員

留美

中央外交部辦事

復初廣雅教員

邵子風	李九華	何鳳山	趙友民	顏雅清	謝祚永	謝國瑛	羅華驥	李睿	舒伯炎	楊子佳	蕭光勃	侯國昌	陳豫芬	袁鶴臯
常	臨	益	長	上	新	新	長	長	長	長	長	長	籃	湘
德	武	陽	沙	海	化	化	沙	沙	沙	沙	沙	沙	山	潭

周南女校教員

中央工商部技術廳職員

華洋義賑會辦事

南洋羣島某校教員

上海某校教員

廣雅教務主任

本校教員

武漢公安局科長

留學美國

留學美國

留學美國

本校教員

曹受光	張俊民	歐陽孝純	吳家任	朱明光	朱寶漢	彭尙舉	沈增祺	楊嘉炯	柳瑟虎	文延年	萬繩武	曹維漢	陶士珍
長	萍		湘	長	江	合	浙	長	長	衡	長	長	江
沙	鄉		潭	沙	蘇	肥	江	沙	沙	山	沙	沙	寧

燕京大學肄業

廣州市立一中教員

本校教員

衡州第六中學教員

上海同仁醫院

青年會學校教員

廣雅教員

本校教員

已故

已故

已故

已故

岳州湖濱大學歷年畢業生同學錄

姓名籍貫班次職業

周宏達 漢口 Dodge Brothers Automobile Co.

晏祿綏 漢口西子門電器公司晏佛清先生轉

張世秀 湖南岳陽城陵埠福音堂

熊少涵 湖南長沙

熊子璫 南京金陵女子大學校

譚祖武 Lever Brothers Hankow

錢自煥 湖南岳陽貞信女學校

萬少通 南京

潘百川 湖北武昌武勝門真理學校

鄒玉階 北平協和醫院社會服務部

姜正雲

曾指寰

陳樹聲
郭發潛
溫遠清
盧惠霖
范治禮
彭達謀
楊光濤
董少漢
蕭涵熙
蕭鸞
江世耀
盧際隆
李昌林
李香亭

湖南岳陽湖濱中學
湖南岳陽湖濱中學
湖南岳陽湖濱中學
湖南岳陽湖濱中學
湖南岳陽湖濱中學
北平協和醫學校
湖南辰州朝陽中學校
湖南辰州朝陽中學校
湖南辰州朝陽中學校
湖南叙浦縣中學校
湖南辰州基督教女學校
湖南岳陽真信女學校
湖南岳陽真信女學校
湖南長沙亞細亞公司

周代鑫
邱潤民

南洋瓜哇

52
44505

